

标段编号： 2504-440305-04-01-47727401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大学城西校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哈工大球场驿站（含新建地下车库、哈工大二食堂）、清华球场驿站（含新建地下车库）工程监
理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7月22日

一、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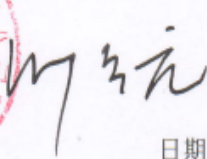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地点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泰康之家津园项目一期监理工程	天津之泰津园置业有限公司	天津	100 分	2025 年 12 月 15 日
2	苏地 2016-WG-46 号地块一商业及文化设施建设项目	苏州星岛仁恒置业有限公司	苏州	优	2023 年 05 月 19 日
3	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	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100 分	2025 年 06 月 11 日
4					
5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泰康之家津园项目一期监理工程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四 季度工作满意度回访单

被回访单位	天津之泰津园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天津泰康之家津园养老项目					
服务单位	☒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上海三凯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上海三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服务类别	☒ 监理 ☐ 造价咨询 ☐ 项目管理 ☐ 招标代理 ☐ 质量险 ☐ 安责险 ☐ 全过程咨询 ☐ 其他第三方	
项目负责人	陈和胜			联系电话	18737681070	
被回访人	孙喜光			联系电话	17753176977	
客户评价	评价内容及满意度	很满意 90-100	较满意 80-90	基本满意 60-80	不满意 30-60	很不满意 10-30
	职业道德	100				
	人员到位	100				
	工作质量	100				
	咨询效果	100				
回访单位评语 ☐ 保险公司 ☐ 建设单位 ☐ 施工单位 ☐ 其他委托单位	项目部监理团队人员工作认真负责，工作标准高 望后续继续配合建设单位，完成项目工作。					
回访单位 (签章)	 (签章):  日期: 2025 年 12 月 15 日					

2、苏地 2016-WG-46 号地块一商业及文化设施建设项目

咨询服务回访

(SK/CR23-002)

苏州恒信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很荣幸能为贵单位提供 苏地 2016-WG-46 号地块商业 工程的 监理 咨询服务!
自咨询工作开展以来, 我公司在各方面均得到贵单位的支持、指导和帮助, 为了使我公司的咨询服务更上一层楼, 现诚恳向贵单位进行服务回访, 希冀得到您的宝贵意见。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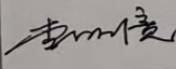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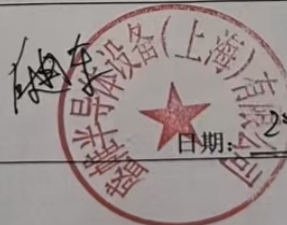
2023 年 5 月 19 日

	满 意	较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很不满意
职业道德	✓				
人员到位	✓				
工作质量	✓				
咨询效果	✓				

业主评语: 整个监理团队认真负责, 专业性强, 积极配合甲方完成项目工作, 值得表扬。

填表人: 丁仁波 日期: 2023.5.19 业主单位 (印章)

3、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6 季度工作满意度回访单						
被回访单位	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					
服务单位	☒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上海三凯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上海三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服务类别	☒ 监理 ☐ 造价咨询 ☐ 项目管理 ☐ 招标代理 ☐ 质量险 ☐ 安责险 ☐ 全过程咨询 ☐ 其他第三方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被访人			联系电话			
客户评价	评价内容及满意度	很满意 90-100	较满意 80-90	基本满意 60-80	不满意 30-60	很不满意 10-30
	职业道德	100				
	人员到位	100				
	工作质量	100				
	咨询效果	100				
回访单位评语 ☐ 保险公司 ☒ 建设单位 ☐ 施工单位 ☐ 其他委托单位	 2025.6.11					
回访单位 (签章)	(签章):  日期: 2025 年 6 月 11 日					

2、企业业绩

二、投标人近 5 年类似工程监理业绩

企业相关情况	企业资质等级：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企业性质：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 其 他：（自行填写）	
	1	项目名称：临港新片区 103 社区 J08-02 地块配套初中 合同金额：354.9424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合同签订时间：2023.4.26
	2	项目名称：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 合同金额：255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东华大学 合同签订时间：2023.3.20
	3	项目名称：上海市胸科医院心胸疾病临床医学中心项目 合同金额：1146.88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市胸科医院 合同签订时间：2023.6.24
	4	项目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航头院区二期（暨国家医学中心） 合同金额：1057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 合同签订时间：2024.12.26
	5	项目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松江院区一期工程 合同金额：1052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

		合同签订时间：2025. 6. 3
	6	项目名称：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肿瘤精准诊疗中心项目 合同金额： 957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 合同签订时间：2024. 11. 29
	7	项目名称：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 3e-11 产业平台 合同金额：1290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3. 6. 30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临港新片区 103 社区 J08-02 地块配套初中
(1) 中标通知书

报建编号	22LGPD0278 F01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中标通知书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 临港新片区103社区J08-02地块配套初中 工程，
经评审由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建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103社区基地，东至国海路，西至J08-01地块及木荷路，南至木莲路，北至美人蕉路南侧绿化带				
建筑面积	30463.98平方米		建筑规模	详见项目明细表	
本标段概算投资额	28418.5万元		监理费	354.9424万元	
监理周期	1462日历天		监理阶段	☒ 施工阶段 ☒ 保修阶段	
总监情况	姓名	周国柱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号	31012094
备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盖章)



2023年03月20日

附注：
1.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2) 监理合同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 临港新片区 103 社区 J08-02 地块配套初中

委 托 人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
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监 理 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与监理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临港新片区 103 社区 J08-02 地块配套初中

工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 103 社区基地,东至国海路,西至 J08-01 地块及木荷路,南至木莲路,北至美人蕉路南侧绿化带

工程规模:本工程新建一座地上五层,地下一层的 28 班初级中学,学生人数 1260 人,教职工人数 112 人。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 30463.98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20854.37 平方米(全部计容),容积率约 0.75,建筑密度约 23.6%,绿地率约 35%,地上建筑功能主要包括教学综合楼、公共综合楼、行政楼、变电站、垃圾房、门卫室(兼消控室)及其他附属配套建筑等;地下建筑面积 9609.61 平方米,主要包括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车库共设置机动车停车位 131 个,其中教职工车位 112 个(按教职工人数的 100%配置),临时停车位 19 个,同步于地下设置非机动车停车位 250 个。同步实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场内道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上述面积均以最终审定的设计方案为准)。

计划开竣工日期:2023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10 月 2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具的施工开工令为准),计划施工工期 550 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为 1462 日历天(监理服务周期=施工工期+六个月的免费服务期+质量保修期)。

合同金额暂定(含税):¥ 354.9424 万元(人民币叁佰伍拾肆万玖仟肆佰贰拾肆元整)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系数*高程调整系数*(1±浮动幅度值)=457.3971*1.0*1.0*(1-22.4%) (计算式)=354.9424 万元

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复杂程度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浮动幅度值-22.4%。最终施工监理服务费以经审计审定的施工单位结算价作为基数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计算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乘以相应系数及下浮率进行结算,计费基数不超过批复的概算金额,且监理费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监理费金额。

由于非监理人原因造成建设工程监理服务期的延长或相关服务工作量增加,减少,委托人根据合同约定与监理人另行支付或扣减相应的监理与相关服务费用。

委托人提供办公场所等相关设施设备,监理人自行考虑,相关费用包含在监理费合同金额中,委托人不另行支付。

本工程监理范围: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及本合同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实施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监理及审核签证合格的工程数量、协助委

托人 对工程投资进行控制等该阶段规定实施的一切监理工作。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①中标通知书、承诺书；

②本合同专用条件；

③本合同附加协议条款；

④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⑤招标文件、响应文件；

⑥本合同标准条件；

⑦现场监理人员名单及资历。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工程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并委派 周国柱 为总监理工程师。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酬金，并委派 邱辉 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六、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并经各自法定代表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七、本合同正本一式十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八份。

委托人：（盖章）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港大道 200 号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传真：/

本合同签订于：2023 年 9 月 26 日

监理人：（盖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 169 号 11 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新客站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邮编：200070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021-63818686

(3) 竣工验收证明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临港新片区 103 社区 J08-02 地块配套初中

项目编码（报建编码）： 22LGPD0278

施工许可证： 22LGPD0278D01

建设单位：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工程概况			
建安工作量	21648.6808 万元	建筑面积	29360.95 m²
此次竣工验收工程概况描述： 本工程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美人蕉路与国海路口，东至国海路，南至木莲路，西至 J08-01 地块和木荷路，北至美人蕉路南侧绿化带。 本工程由 5 个单体和围墙组成。1 号教学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25675.22 平方米，地上 5 层，地下 1 层，结构形式为装配整体式混凝土框架；2 号公共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3398.1 平方米，地上 1 层，结构形式为装配整体式混凝土框架；3 号变电所建筑面积为 147.9 平方米，地上 1 层，结构形式为现浇混凝土框架；4 号垃圾房建筑面积为 62.57 平方米，地上 1 层，结构形式为现浇混凝土框架；5 号门卫及消防控制室建筑面积为 77.16 平方米；围墙高度为 2.55 米，长度为 656.63 米。 本项目属于基础教育建筑；地上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地下室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本工程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地下室防水等级为一级；屋面防水等级为 I 级。 砌体：本工程外墙采用外墙保温模卡，其余内墙采用加气混凝土砌块。 外窗选用铝合金聚氨酯门窗、内窗选用防火窗。 外墙采用外墙保温模卡+自调温相变蓄能保温材料系统。 屋面分为种植屋面上人屋面有保温层及不上人屋面有保温层。 种植屋面：20 厚 DS20 水泥砂浆找平层，2 厚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涂料+3 厚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140 厚挤塑聚苯板，20 厚 DS20 水泥砂浆找平层，4 厚 SBS 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10 厚 DS20 水泥砂浆，40 厚 C20 细石混凝土保护层，20 厚成品专用凹凸型排水板，聚脂无纺布滤水层，600 厚人工种植土。 不上人屋面（有保温）：20 厚 DS20 水泥砂浆找平层，2 厚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涂料+3 厚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140 厚挤塑聚苯板，20 厚 DS20 水泥砂浆找平层，3 厚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10 厚 DS20 水泥砂浆，40 厚 C20 细石混凝土保护层。 外墙为真石漆涂料； 幕墙工程：铝板幕墙采用 3.0m 厚氟碳喷涂铝单板。 内墙为防霉环保型无机涂料；厨房间、卫生间、垃圾房为面砖墙面；多功能厅、音乐教室、形体教室、风雨操场为陶铝吸音板；消防水泵房、生活水泵房、灾难泵房水箱间、油水分离器设备间、消防水箱间，热交换房、运营商机房、有线机房、进线机房、			

补风机房、排烟机房、进风机房为玻璃棉吸音毡。

教室走廊公区楼地面为防滑地砖；教师办公室、多功能厅、校长、党支部、财务、文印、形体、音乐教室地面为12厚E1环保型浅色复合地板；风雨操场地面为实木地板；电子阅览室、消防控制室、多媒体、网络控制室、计算机教室为防静电地板。

教室、楼梯间等大面顶棚为防霉环保型无机涂料；厨房、卫生间、茶水间为铝合金吊项；餐厅为穿孔铝板吊项；阅览室、门厅为石膏板吊项；合班教室、教室办公室、总务办公室、卫生保健室、书法、美术、史地、音乐教室、形体教室、广播社团、心里咨询师、党支部办公室、校长室、财务室、教务办公室、会议室、文印室、教室休息为矿棉板吸音吊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本工程包括室内给水，污废水系统、雨水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灭火器配置系统，部分卫生器具，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筑电气：1.变配电室；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2.供电干线；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3.电气照明安装；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4.防雷及接地装置；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弱电系统：包含通信、综合布线系统；有线电视系统、广播系统、安全防范监控系统、火灾报警系统等。

本工程海绵城市设计方案采用末端调蓄+生态化处理方法净化场地雨水。场地径流雨水通过雨水口等设施收集，排入雨水管网，统一汇入调蓄池，经提升泵提升至高效生态处理器净化处理后，用于绿化浇灌及道路冲洗，多余部分雨水则排至市政雨水管网，符合《海绵城市设施施工验收与运行维护标准》DG/TJ08-2370-2021 规范要求。

本项目按设计要求无障碍设施，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各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设计单位：上海市建工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上海市岩土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组 人员 签名	验收组 职务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备注
	组 长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 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上海市建工设计研究总院有 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设计负 责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总监	
	成 员		上海市岩土地质研究院有限 公司	工程师	勘察项目负 责人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安装监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竣 工 验 收 标 准	1、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配套的质量验收规范； 4、施工合同； 5、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文件资料 6、企业及地方标准；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及 结 论	1、施工现场质量保证体系和各项质量责任制得到全面落实； 2、施工过程中执行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和企业及地方标准； 3、施工过程中对检验批，分项工程，分部（包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的检验和主要功能抽查、工程观感质量检查）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8）的要求进行检查评定，确认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企业标准，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 4、本工程节能分部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及地方有关验收规范规定，节能分部合格； 5、质量控制资料基本完整，已装订成册，并报市档案中心； 6、竣工报告及其他竣工验收合格文件送建设单位； 7、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量，无遗留质量缺陷，无甩项工程量； 验收组组长：  日期： 2022.11.30

附： 1、参建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2、勘察、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报建编号	2101SJ0013 F01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中标通知书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 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 工程，
经评审由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建设地点	人民北路2999号			
建筑面积	31849.86平方米	建筑规模	详见项目明细表	
本标段概算投资额	22657.11万元	监理费	255万元	
监理周期	821日历天	监理阶段	☒ 施工阶段 ☒ 保修阶段	
总监情况	姓名	蓝昌武	职称	工程师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号	31014536
备注				
东华大学： (盖章)  2023年03月14日				

附注：
1.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2) 监理合同

(GF—2012—0202) 合同名称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东华大学

监理人(全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
2. 工程地点: 上海市人民北路2999号;
3. 工程规模: 新建两栋幢高层学生宿舍楼、一栋变电所,总建筑面积33650.9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8568.68平方米,其中学生宿舍28418.68平方米、变电所15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5082.30平方米,主要为机动车库、非机动车库、设备及配套用房;
4. 工程投资: 批复项目概算总投资22803.91万元,其中:建安费用20102.37万元。项目建设资金为各级政府财政预算资金100%。
5. 监理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土建工程、安装工程等所有相关配套的施工、质量缺陷责任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的24个月)的工程监理(包含平行检测)。对各类工程施工阶段和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的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等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理以及合格工程数量审核;协助委托人进行本项目内部及外部全面工作的协调配合,协助委托人对工程投资进行控制,并对施工承包商的全部工程行为进行监督、检查、控制和协调等。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即:

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C工程监理廉政协议书

附录D考核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蓝昌武, 身份证号码: 452223199208211053, 注册号: 31014536。

五、签约酬金

监理酬金(含平行检测费)为255万元人民币(含税), 即大写: 贰佰伍拾伍万元整(闭口包干)。其中不含税金额为240.57万元人民币, 增值税金额为14.43万元人民币。开具税率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履行期间, 如遇增值税税率调整, 本合同不含税价金额不变。

委托人有权决定实施建设监理的阶段及范围, 并按实施建设监理的阶段/范围调整总价, 监理单位不可因上述决定而索偿任何费用, 监理酬金包括但不限于监理平行检测费用、监理单位人员的晚间施工及一切加班费、抢工费、利润、监理单位人员之人身意外保险和一切相关税项, 为本工程监理工作向政府有关部门或机构办理手续等的一切费用, 该酬金不因物价

变动、监理单位人员工资等因素的变动而作出任何调整，也不会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竣工面积增加而调整。

六、期限

监理周期：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综合竣工验收备案证(包括3个月资料整理期)以及质量缺陷责任期(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的24个月)。

上述周期不包含90天的免费服务期，免费服务期以取得综合竣工备案证起至90天满结束。

七、监理工作目标：

- (1)工程质量目标要求：工程质量符合一次性100%验收合格，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和验收100%通过。全部工程施工质量必须达到施工合同的质量要求。
- (2)工程施工进度要求：工程的施工进度必须达到施工合同中的工期要求。
- (3)工程投资控制要求：协助委托人控制工程投资，在目标控制成本值(即本项目概算批复建安费用)内完成本工程。
- (4)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目标：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得发生重大的安全事故，无管线事故、火灾事故，特别是人身伤亡事故。施工现场必须符合上海市文明施工的统一标准，争创市文明工地。
- (5)环境保护监理目标：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建设工地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要求。
- (6)新冠疫情防控要求：压实疫情防控责任，建立疫情防控责任体系，督促各参建单位从严从紧落实各级疫情防控举措。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3月20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松江区。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建设单位叁份、监理人叁份。
- (以下无正文)

【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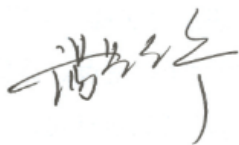
委托人：(签章)

东华大学

地址：上海市人民北路2999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经办人：



监理人：(签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共和路169号11楼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新客站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项目经办人：



本合同签订于：2023年3月20日。

(3) 竣工验收证明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制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东华大学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1#楼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剪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3 / 14968.6m2
施工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盛棋楸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陈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卫峰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臧传金 注册号：3100219-069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2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东华大学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2#楼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剪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3 / 13450.08m2
施工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盛棋楸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陈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卫峰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2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东华大学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3#楼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 / 150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盛棋楸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陈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卫峰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5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5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 共抽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臧传金
注册号：3100249-069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宋美勤
注册号：3102349-AY006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须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东华大学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4#楼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 / 160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盛棋楸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陈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卫峰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东华大学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 / 5082.3 m2
施工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盛棋楸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陈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卫峰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2 项，符合规定 12 项 共抽查 12 项，符合规定 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臧传金 注册号：3100249-069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上海市胸科医院心胸疾病临床医学中心项目

(G F —2012—0202)

20231790

上海市胸科医院心胸疾病临床医学中心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上海市胸科医院

监理人（全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上海市胸科医院心胸疾病临床医学中心项目。
- 2、工程地点：浦东新区唐镇中心镇区PDP0-0405单元C-11D-04地块，四至范围为玉盘南路以东、唐兴路以南、诚乐路以西、琨耀路以北。
- 3、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119953平方米。
- 4、工程概算投资额：127606.95万元。
- 5、工程建安造价：127606.95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 4、招标文件
- 5、专用条件；
- 6、通用条件；
- 7、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C 监理工作考核细则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洪科生，身份证号码：230202197504072015，注册号：23002521，
手机号：15215806677。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仟壹佰肆拾陆万捌仟捌佰圆整（¥11468800），增值税率6%

包括：

- 1、监理酬金：壹仟壹佰肆拾陆万捌仟捌佰圆整（¥11468800）。
- 2、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1、监理期限：

自2023年07月01日始（暂定，具体日期以甲方指令为准），至2026年11月24日止（暂定，具体日期以项目通过住建委组织的综合验收日为准）。

另外，监理人向委托人提供为期3个月的无偿服务，其中正式服务开始前（暂定2023年6月1日-2023年6月30日），提供1个月无偿服务，配合现场前期工作；项目综合验收后，提供2个月无偿服务，配合委托人收尾工作。

七、双方承诺

-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6月14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1楼
邮政编码：20007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新客站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021-63291284
电子邮箱：sunkingpm@sunkingpm.com.cn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专业施工图等全部图纸）。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详见“监理任务大纲”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包括但不限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施工合同；

施工图纸及说明；

招标工程量清单、工程预算书及说明；

建筑工程施工技术及验收规范和工程建设监理规范；

国家或上海现行的监理法规；

监理招标和投标文件。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监理人任命的总监理工程师应与投标文件中所列总监理工程师一致，为确保本工程控制目标的全面实现，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总监理工程师在中标后必须到位，未经甲方批准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如遇施工特殊情况须服从发包人安排，离开施工现场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方许可，总监工程师不在现场需安排总监代表驻守现场。

发包人可以要求承包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应无条件予以更换。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监理范围内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工程量及变更签证、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组织协调、合同管理、成本管理、竣工验收、信息管理及建筑节能等。

在涉及工程延期1天内和（或）金额1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4、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航头院区二期（暨国家医学中心）

（G 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

监理人（全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航头院区二期（暨国家医学中心）

2. 工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航都路99号龙华医院航头院区现址内

3. 工程规模：新建肿瘤诊疗中心 A、肿瘤诊疗中心 B（含连廊）、国际诊疗中心、科创中心（含连廊及地下室）、人才中心（含连廊）、地下室、污水处理等，同步实施室外总体工程。新建总建筑面积122975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8297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0000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42390平方米，最高建筑高度67.7米，基坑开挖最深深度-13.3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137320万元

5. 工程建安造价：122791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4. 招标文件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C 监理工作考核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董自红，身份证号码：320721197109031449，注册号：31007005，手机号：18701808313。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仟零伍拾柒万元整（¥10570000），增值税率6%。工程监理总价包干使用。

包括：

1. 监理酬金：壹仟零伍拾柒万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计划开竣工日期暂定2024年12月31日始，至2028年07月20日，计划施工工期1298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为1478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年12月26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2楼
邮政编码：20007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苏
河湾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021-63818686
电子邮箱：sunkingpm@sunkingpm.com.cn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专业施工图等全部图纸），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 1、协助招标单位与承建单位签订承包合同；
 - 2、协助建设单位审批承建单位的开工报告，签发开工令；
 - 3、协助招标单位与承建单位进行专业分包的招标工作，协助审核招标文件，确认承建单位选择的分包单位；
 - 4、审查承建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安全技术措施；
 - 5、审查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应对审查内容提出改进意见。应对施工质量保证体系、施工安全保证体系进行审查，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协助建设单位编制用款计划；
 - 6、审查承建单位提出的材料和设备清单；
 - 7、检查工程使用的材料、构件、设备的规格和质量；及时签署验收、安装就位的书面意见。检查施工技术措施和安全防护设施；
 - 8、监督承包合同的履行，审核承包合同条款的变更，协调合同双方的争议，处理索赔事项；
 - 9、应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在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情况严重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暂时停止施工，并及时报告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仍拒不整改或者不停止施工的，工程监理单位应当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 工程监理单位和监理工程师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并对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承担监理责任。
- 督促总包单位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力度，组织各参建的分包单位进行安全自查工作。

5、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松江院区一期工程

合同登记编号	
项目报建编号	2401SJ0018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松江院区一期工程

委托人：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
(业 主)

监 理 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签订地点：中国·上海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3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

监理人（全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松江院区一期工程
2. 工程地点：东至富永路，南至向阳新开河，西至毛竹港，北至长谷东路
3. 工程规模：新建医疗综合楼、科教行政宿舍综合楼、动物房、污水处理站及垃圾房、35 千伏用户站、液氧站及地下室，同步实施室外总体工程等。新建总建筑面积 13531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9531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0000 平方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152654.03 万元
5. 工程建安造价：136705.31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4. 招标文件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附录，即：

附录 A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 B 监理工作考核细则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郑建平，身份证号码：360621197202010310，注册号：32007188，手机号：18202123968。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仟零伍拾贰万元整（¥1052.00万元），增值税率6%包括：

- 1、监理酬金：1052万元。
- 2、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计划开工竣工日期：2025年05月30日至2028年06月02日，计划施工工期1100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为1280天（服务期按合同生效之日起计）。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年06月03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所：

住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1.1.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6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7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1.1.18 “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专用条款及附录；（4）通用条款；（5）投标文件；（6）招标文件。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含监理 BIM 应用）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专业施工图等全部图纸）。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阶段范围：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移交阶段及保修阶段等。工作范围：包括质量控制、造价控制（工程量及变更签证）、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或安全监理的工作范围和工作等内容。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

具体内容如下：

- 1、协助招标单位与承建单位签订承包合同；
- 2、协助建设单位审批承建单位的开工报告，签发开工令；
- 3、协助招标单位与承建单位进行专业分包的招标工作，协助审核招标文件，提供各专业分包与总包界面划分的可行性意见，确认承建单位选择的分包单位；
- 4、参加基于 BIM 可视化环境下的施工图会审和设计交底；
- 5、审查承建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安全技术措施，配合施工单位基于 BIM 的施工组织方案模拟；
- 6、审查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应对审查内容提出改

6、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肿瘤精准诊疗中心项目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

监理人（全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肿瘤精准诊疗中心项目

2. 工程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延长中路301号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院区内

3. 工程规模：新建肿瘤精准诊疗中心大楼地上23层、地下3层，建筑高度99.9米，新建总建筑面积 103107.6平方米（含连廊建筑面积3334.4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80762.33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2345.27平方米，包括医疗、科研、教学等用房及地下车库、连廊、室外总体工程等，以及为满足本项目顺利实施及建成投入使用所需的相关工作，如相关地下清障、周边设施保护及恢复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129306.42万元

5. 工程建安造价：115835.19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4. 招标文件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C 监理工作考核细则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董瑞卿，身份证号码：231003196701190725，注册号：44009803，手机号：13162281943。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玖佰伍拾柒万元整（¥9570000），增值税率6%

包括：

1. 监理酬金：玖佰伍拾柒万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2024年12月始，至保修期结束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年11月29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静安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延长路801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2楼
邮政编码：20007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苏

河湾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021-63818686
电子邮箱：sunkingpm@sunkingpm.com.cn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第4章第4章 招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通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细化，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补充或细化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原则。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专业施工图等全部图纸）。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详见“监理任务大纲”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包括但不限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施工合同；

施工图纸及说明；

招标工程量清单、工程预算书及说明；

建筑工程施工技术及验收规范和工程建设监理规范；

国家或上海现行的监理法规；

监理招标和投标文件。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监理人任命的总监理工程师应与投标文件中所列总监理工程师一致，为确保本工程控制目标的全面实现，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总监理工程师在中标后必须到位，未经甲方批准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如遇施工特殊情况须服从发包人安排，离开施工现场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方许可，总监工程师不在现场需安排总监代表驻守现场。

发包人可以要求承包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应无条件予以更换。

7、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 3e-11 产业平台

(GF—2012—0202)

JD-XMKF223043-399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3e-11产业平台;
2. 工程地点: 浦东新区张江镇(四至范围: 东至: 芳春路西至: 集创路南至: 银冬路北至: 集润路);
3. 工程规模: 用地面积38437m², 容积率4.0, 总建筑面积约24.25566万m², 地下三层, 1#塔楼为地上27层, 建筑高度129.95m; 2#塔楼为地上19层, 建筑高度93.85m; 3#塔楼为地上12层, 建筑高度62.35m; 其余3栋为多层建筑;
4. 建筑安装工程费: 236174.33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C 工程监理廉政协议书

附录D 施工监理单位考核管理办法

附录E 建设工程安全监理委托协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闵健耀，身份证号：31011519781210365X，注册号：31007938。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含税，大写)：壹仟贰佰玖拾万元整。

包括：

1. 监理酬金(含税，元)：129000000；不含税酬金(元)：12169800。
2. 相关服务酬金：∕。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无。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无。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免费。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无。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2023年06月30日始，至2026年12月30日止(其中施工工期1280日历天，另加6个月的免费监理期)。

2. 相关服务期限：

(1)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工程竣工验收后二年。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06月10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盖章页)

委托人：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
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

邮 政 编 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箱：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2楼

邮 政 编 码：20007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新客站支行

账 号：755952673610601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箱：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无。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专用条件；
- (4) 通用条件；
- (5)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6)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总包及专业分包施工过程的质量、进度、费用、设计管理、组织协调及安全监理工作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围护工程、桩基工程、建筑工程、装饰(及精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安装(包括3.5万伏、1万伏高压强电设备)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电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外墙装饰(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室外总体工程、市政配套工程等相关设备安装及附属设施工程监理具体工作内容。同时需配备熟悉BIM的监理工程师协助甲方对工程设计及施工阶段BIM平台管理。负责本项目的平行检测工作。根据轨道交通保护区作业要求对现场施工、监测等工作协调管理等。配合各项验收及施工档案编制、收集、审核等。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平行检测(含PC检测)、钢结构、PC工程的驻场监理服务。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根据国家及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根据国家及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企业业绩

投标人近 5 年类似工程监理业绩

企业相关情况	企业资质等级：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企业性质：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 其 他 ：（自行填写）	
	1	项目名称：临港新片区 103 社区 J08-02 地块配套初中 合同金额：354.9424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合同签订时间：2023.4.26
	2	项目名称：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 合同金额：255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东华大学 合同签订时间：2023.3.20
	3	项目名称：上海市胸科医院心胸疾病临床医学中心项目 合同金额：1146.88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市胸科医院 合同签订时间：2023.6.24
	4	项目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航头院区二期（暨国家医学中心） 合同金额：1057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 合同签订时间：2024.12.26
	5	项目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松江院区一期工程 合同金额：1052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

		合同签订时间：2025. 6. 3
	6	项目名称：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肿瘤精准诊疗中心项目 合同金额： 957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 合同签订时间：2024. 11. 29
	7	项目名称：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 3e-11 产业平台 合同金额：1290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3. 6. 30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临港新片区 103 社区 J08-02 地块配套初中
(1) 中标通知书

报建编号	22LGPD0278 F01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中标通知书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 临港新片区103社区J08-02地块配套初中 工程，
经评审由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建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103社区基地，东至国海路，西至J08-01地块及木荷路，南至木莲路，北至美人蕉路南侧绿化带				
建筑面积	30463.98平方米		建筑规模	详见项目明细表	
本标段概算投资额	28418.5万元		监理费	354.9424万元	
监理周期	1462日历天		监理阶段	☒ 施工阶段 ☒ 保修阶段	
总监情况	姓名	周国柱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号	31012094
备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盖章)



2023年03月20日

附注：
1.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2) 监理合同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 临港新片区 103 社区 J08-02 地块配套初中

委 托 人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
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监 理 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与监理人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临港新片区 103 社区 J08-02 地块配套初中

工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 103 社区基地,东至国海路,西至 J08-01 地块及木荷路,南至木莲路,北至美人蕉路南侧绿化带

工程规模:本工程新建一座地上五层,地下一层的 28 班初级中学,学生人数 1260 人,教职工人数 112 人。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 30463.98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20854.37 平方米(全部计容),容积率约 0.75,建筑密度约 23.6%,绿地率约 35%,地上建筑功能主要包括教学综合楼、公共综合楼、行政楼、变电站、垃圾房、门卫室(兼消控室)及其他附属配套建筑等;地下建筑面积 9609.61 平方米,主要包括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车库共设置机动车停车位 131 个,其中教职工车位 112 个(按教职工人数的 100%配置),临时停车位 19 个,同步于地下设置非机动车停车位 250 个。同步实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场内道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等(上述面积均以最终审定的设计方案为准)。

计划开竣工日期:2023 年 4 月 26 日—2024 年 10 月 2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具的施工开工令为准),计划施工工期 550 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为 1462 日历天(监理服务周期=施工工期+六个月的免费服务期+质量保修期)。

合同金额暂定(含税):¥ 354.9424 万元(人民币叁佰伍拾肆万玖仟肆佰贰拾肆元整)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系数*高程调整系数* $(1\pm\text{浮动幅度值})=457.3971*1.0*1.0*(1-22.4\%)$ (计算式)=354.9424 万元

本工程专业调整系数 1.0,工程复杂程度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 1.0,浮动幅度值-22.4%。最终施工监理服务费以经审计审定的施工单位结算价作为基数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计算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乘以相应系数及下浮率进行结算,计费基数不超过批复的概算金额,且监理费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监理费金额。

由于非监理人原因造成建设工程监理服务期的延长或相关服务工作量增加,减少,委托人根据合同约定与监理人另行支付或扣减相应的监理与相关服务费用。

委托人提供办公场所等相关设施设备,监理人自行考虑,相关费用包含在监理费合同金额中,委托人不另行支付。

本工程监理范围: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及本合同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监理工作内容。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实施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监理及审核签证合格的工程数量、协助委

托人 对工程投资进行控制等该阶段规定实施的一切监理工作。

二、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①中标通知书、承诺书；

②本合同专用条件；

③本合同附加协议条款；

④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⑤招标文件、响应文件；

⑥本合同标准条件；

⑦现场监理人员名单及资历。

四、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工程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并委派 周国柱 为总监理工程师。

五、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酬金，并委派 邱辉 为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六、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并经各自法定代表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七、本合同正本一式十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八份。

委托人：（盖章）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港大道 200 号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电话：/

传真：/

本合同签订于：2023 年 9 月 26 日

监理人：（盖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 169 号 11 楼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新客站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邮编：200070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021-63818686

(3) 竣工验收证明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临港新片区 103 社区 J08-02 地块配套初中

项目编码（报建编码）： 22LGPD0278

施工许可证： 22LGPD0278D01

建设单位：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30 日

工程概况			
建安工作量	21648.6808 万元	建筑面积	29360.95 m²
此次竣工验收工程概况描述： 本工程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美人蕉路与国海路口，东至国海路，南至木莲路，西至 J08-01 地块和木荷路，北至美人蕉路南侧绿化带。 本工程由 5 个单体和围墙组成。1 号教学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25675.22 平方米，地上 5 层，地下 1 层，结构形式为装配整体式混凝土框架；2 号公共综合楼建筑面积为 3398.1 平方米，地上 1 层，结构形式为装配整体式混凝土框架；3 号变电所建筑面积为 147.9 平方米，地上 1 层，结构形式为现浇混凝土框架；4 号垃圾房建筑面积为 62.57 平方米，地上 1 层，结构形式为现浇混凝土框架；5 号门卫及消防控制室建筑面积为 77.16 平方米；围墙高度为 2.55 米，长度为 656.63 米。 本项目属于基础教育建筑；地上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地下室建筑耐火等级为一级。本工程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地下室防水等级为一级；屋面防水等级为 I 级。 砌体：本工程外墙采用外墙保温模卡，其余内墙采用加气混凝土砌块。 外窗选用铝合金聚氨酯门窗、内窗选用防火窗。 外墙采用外墙保温模卡+自调温相变蓄能保温材料系统。 屋面分为种植屋面上人屋面有保温层及不上人屋面有保温层。 种植屋面：20 厚 DS20 水泥砂浆找平层，2 厚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涂料+3 厚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140 厚挤塑聚苯板，20 厚 DS20 水泥砂浆找平层，4 厚 SBS 改性沥青耐根穿刺防水卷材，10 厚 DS20 水泥砂浆，40 厚 C20 细石混凝土保护层，20 厚成品专用凹凸型排水板，聚脂无纺布滤水层，600 厚人工种植土。 不上人屋面（有保温）：20 厚 DS20 水泥砂浆找平层，2 厚高聚物改性沥青防水涂料+3 厚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140 厚挤塑聚苯板，20 厚 DS20 水泥砂浆找平层，3 厚 SBS 改性沥青防水卷材，10 厚 DS20 水泥砂浆，40 厚 C20 细石混凝土保护层。 外墙为真石漆涂料； 幕墙工程：铝板幕墙采用 3.0m 厚氟碳喷涂铝单板。 内墙为防霉环保型无机涂料；厨房间、卫生间、垃圾房为面砖墙面；多功能厅、音乐教室、形体教室、风雨操场为陶铝吸音板；消防水泵房、生活水泵房、灾难泵房水箱间、油水分离器设备间、消防水箱间，热交换房、运营商机房、有线机房、进线机房、			

补风机房、排烟机房、进风机房为玻璃棉吸音毡。

教室走廊公区楼地面为防滑地砖；教师办公室、多功能厅、校长、党支部、财务、文印、形体、音乐教室地面为12厚E1环保型浅色复合地板；风雨操场地面为实木地板；电子阅览室、消防控制室、多媒体、网络控制室、计算机教室为防静电地板。

教室、楼梯间等大面顶棚为防霉环保型无机涂料；厨房、卫生间、茶水间为铝合金吊项；餐厅为穿孔铝板吊项；阅览室、门厅为石膏板吊项；合班教室、教室办公室、总务办公室、卫生保健室、书法、美术、史地、音乐教室、形体教室、广播社团、心里咨询师、党支部办公室、校长室、财务室、教务办公室、会议室、文印室、教室休息为矿棉板吸音吊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本工程包括室内给水，污废水系统、雨水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灭火器配置系统，部分卫生器具，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建筑电气：1.变配电室；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2.供电干线；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3.电气照明安装；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4.防雷及接地装置；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弱电系统：包含通信、综合布线系统；有线电视系统、广播系统、安全防范监控系统、火灾报警系统等。

本工程海绵城市设计方案采用末端调蓄+生态化处理方法净化场地雨水。场地径流雨水通过雨水口等设施收集，排入雨水管网，统一汇入调蓄池，经提升泵提升至高效生态处理器净化处理后，用于绿化浇灌及道路冲洗，多余部分雨水则排至市政雨水管网，符合《海绵城市设施施工验收与运行维护标准》DG/TJ08-2370-2021 规范要求。

本项目按设计要求无障碍设施，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各参建单位：

建设单位：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设计单位：上海市建工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上海市岩土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组 人员 签名	验收组 职务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备注
	组 长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财务 结算和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上海市建工设计研究总院有 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设计负 责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总监	
	成 员		上海市岩土地质研究院有限 公司	工程师	勘察项目负 责人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经理	
			中铁十五局集团城市建设工 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安装监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提示: 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竣 工 验 收 标 准	1、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2、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配套的质量验收规范； 4、施工合同； 5、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文件资料 6、企业及地方标准；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及 结 论	1、施工现场质量保证体系和各项质量责任制得到全面落实； 2、施工过程中执行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和企业及地方标准； 3、施工过程中对检验批，分项工程，分部（包括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的检验和主要功能抽查、工程观感质量检查）按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8）的要求进行检查评定，确认工程质量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企业标准，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 4、本工程节能分部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及地方有关验收规范规定，节能分部合格； 5、质量控制资料基本完整，已装订成册，并报市档案中心； 6、竣工报告及其他竣工验收合格文件送建设单位； 7、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量，无遗留质量缺陷，无甩项工程量； 验收组组长：  日期： 2022.11.30

附： 1、参建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2、勘察、设计单位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报建编号	2101SJ0013 F01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中标通知书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 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 工程，
经评审由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建设地点	人民北路2999号			
建筑面积	31849.86平方米	建筑规模	详见项目明细表	
本标段概算投资额	22657.11万元	监理费	255万元	
监理周期	821日历天	监理阶段	☒ 施工阶段 ☒ 保修阶段	
总监情况	姓名	蓝昌武	职称	工程师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号	31014536
备注				

东华大学：
(盖章)



2023年03月14日

附注：1.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2) 监理合同

(GF—2012—0202) 合同名称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东华大学

监理人(全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
2. 工程地点: 上海市人民北路2999号;
3. 工程规模: 新建两栋幢高层学生宿舍楼、一栋变电所,总建筑面积33650.9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8568.68平方米,其中学生宿舍28418.68平方米、变电所15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5082.30平方米,主要为机动车库、非机动车库、设备及配套用房;
4. 工程投资: 批复项目概算总投资22803.91万元,其中:建安费用20102.37万元。项目建设资金为各级政府财政预算资金100%。
5. 监理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土建工程、安装工程等所有相关配套的施工、质量缺陷责任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的24个月)的工程监理(包含平行检测)。对各类工程施工阶段和质量缺陷责任期阶段的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等进行全过程全方位的监理以及合格工程数量审核;协助委托人进行本项目内部及外部全面工作的协调配合,协助委托人对工程投资进行控制,并对施工承包商的全部工程行为进行监督、检查、控制和协调等。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即:

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C工程监理廉政协议书

附录D考核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蓝昌武, 身份证号码: 452223199208211053, 注册号: 31014536。

五、签约酬金

监理酬金(含平行检测费)为255万元人民币(含税), 即大写: 贰佰伍拾伍万元整(闭口包干)。其中不含税金额为240.57万元人民币, 增值税金额为14.43万元人民币。开具税率6%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履行期间, 如遇增值税税率调整, 本合同不含税价金额不变。

委托人有权决定实施建设监理的阶段及范围, 并按实施建设监理的阶段/范围调整总价, 监理单位不可因上述决定而索偿任何费用, 监理酬金包括但不限于监理平行检测费用、监理单位人员的晚间施工及一切加班费、抢工费、利润、监理单位人员之人身意外保险和一切相关税项, 为本工程监理工作向政府有关部门或机构办理手续等的一切费用, 该酬金不因物价

变动、监理单位人员工资等因素的变动而作出任何调整，也不会因工程规模、监理范围、竣工面积增加而调整。

六、期限

监理周期：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综合竣工验收备案证(包括3个月资料整理期)以及质量缺陷责任期(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的24个月)。

上述周期不包含90天的免费服务期，免费服务期以取得综合竣工备案证起至90天满结束。

七、监理工作目标：

- (1)工程质量目标要求：工程质量符合一次性100%验收合格，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和验收100%通过。全部工程施工质量必须达到施工合同的质量要求。
- (2)工程施工进度要求：工程的施工进度必须达到施工合同中的工期要求。
- (3)工程投资控制要求：协助委托人控制工程投资，在目标控制成本值(即本项目概算批复建安费用)内完成本工程。
- (4)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目标：工程实施过程中不得发生重大的安全事故，无管线事故、火灾事故，特别是人身伤亡事故。施工现场必须符合上海市文明施工的统一标准，争创市文明工地。
- (5)环境保护监理目标：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建设工地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要求。
- (6)新冠疫情防控要求：压实疫情防控责任，建立疫情防控责任体系，督促各参建单位从严从紧落实各级疫情防控举措。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3月20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松江区。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建设单位叁份、监理人叁份。
- (以下无正文)

【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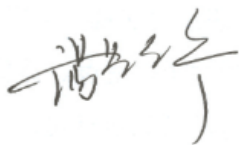
委托人：(签章)

东华大学

地址：上海市人民北路2999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经办人：



监理人：(签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共和路169号11楼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新客站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项目经办人：



本合同签订于：2023年3月20日。

(3) 竣工验收证明

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 制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东华大学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1#楼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剪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3 / 14968.6m2
施工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盛棋楸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陈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卫峰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臧传金 注册号：3100219-069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5年2月2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东华大学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2#楼		结构类型	装配式框剪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3 / 13450.08m2
施工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盛棋楸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陈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卫峰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2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东华大学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3#楼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 / 150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盛棋楸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陈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卫峰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5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5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 共抽查 7 项，符合规定 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臧传金
注册号：3100249-069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宋美勤
注册号：3102349-AY006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须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东华大学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4#楼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 / 160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盛棋楸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陈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卫峰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齐全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1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东华大学松江校区新建学生公寓项目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 / 5082.3 m2
施工单位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盛棋楸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01日
项目负责人	陈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卫峰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3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2 项，符合规定 12 项 共抽查 12 项，符合规定 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臧传金 注册号：3100249-069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上海市胸科医院心胸疾病临床医学中心项目

(G F —2012—0202)

20231790

上海市胸科医院心胸疾病临床医学中心项目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上海市胸科医院

监理人（全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上海市胸科医院心胸疾病临床医学中心项目。
- 2、工程地点：浦东新区唐镇中心镇区PDP0-0405单元C-11D-04地块，四至范围为玉盘南路以东、唐兴路以南、诚乐路以西、琨耀路以北。
- 3、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119953平方米。
- 4、工程概算投资额：127606.95万元。
- 5、工程建安造价：127606.95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文件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 4、招标文件
- 5、专用条件；
- 6、通用条件；
- 7、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C 监理工作考核细则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洪科生，身份证号码：230202197504072015，注册号：23002521，手机号：15215806677。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仟壹佰肆拾陆万捌仟捌佰圆整（¥11468800），增值税率6%

包括：

- 1、监理酬金：壹仟壹佰肆拾陆万捌仟捌佰圆整（¥11468800）。
- 2、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 1、监理期限：

自2023年07月01日始（暂定，具体日期以甲方指令为准），至2026年11月24日止（暂定，具体日期以项目通过住建委组织的综合验收日为准）。

另外，监理人向委托人提供为期3个月的无偿服务，其中正式服务开始前（暂定2023年6月1日-2023年6月30日），提供1个月无偿服务，配合现场前期工作；项目综合验收后，提供2个月无偿服务，配合委托人收尾工作。

七、双方承诺

-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6月14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1楼
邮政编码：20007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新客站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021-63291284
电子邮箱：sunkingpm@sunkingpm.com.cn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专业施工图等全部图纸）。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详见“监理任务大纲”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包括但不限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施工合同；

施工图纸及说明；

招标工程量清单、工程预算书及说明；

建筑工程施工技术及验收规范和工程建设监理规范；

国家或上海现行的监理法规；

监理招标和投标文件。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监理人任命的总监理工程师应与投标文件中所列总监理工程师一致，为确保本工程控制目标的全面实现，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总监理工程师在中标后必须到位，未经甲方批准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如遇施工特殊情况须服从发包人安排，离开施工现场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方许可，总监工程师不在现场需安排总监代表驻守现场。

发包人可以要求承包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应无条件予以更换。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监理范围内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工程量及变更签证、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组织协调、合同管理、成本管理、竣工验收、信息管理及建筑节能等。

在涉及工程延期1天内和（或）金额1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4、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航头院区二期（暨国家医学中心）

（G 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

监理人（全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航头院区二期（暨国家医学中心）

2. 工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航都路99号龙华医院航头院区现址内

3. 工程规模：新建肿瘤诊疗中心 A、肿瘤诊疗中心 B（含连廊）、国际诊疗中心、科创中心（含连廊及地下室）、人才中心（含连廊）、地下室、污水处理等，同步实施室外总体工程。新建总建筑面积122975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82975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0000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42390平方米，最高建筑高度67.7米，基坑开挖最深深度-13.3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137320万元

5. 工程建安造价：122791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4. 招标文件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C 监理工作考核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董自红，身份证号码：320721197109031449，注册号：31007005，手机号：18701808313。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仟零伍拾柒万元整（¥10570000），增值税率6%。工程监理总价包干使用。

包括：

1. 监理酬金：壹仟零伍拾柒万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计划开竣工日期暂定2024年12月31日始，至2028年07月20日，计划施工工期1298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为1478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年12月26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龙华医院

住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2楼

邮政编码：20007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苏
河湾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021-63818686

电子邮箱：sunkingpm@sunkingpm.com.cn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专业施工图等全部图纸），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 1、协助招标单位与承建单位签订承包合同；
- 2、协助建设单位审批承建单位的开工报告，签发开工令；
- 3、协助招标单位与承建单位进行专业分包的招标工作，协助审核招标文件，确认承建单位选择的分包单位；
- 4、审查承建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安全技术措施；
- 5、审查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应对审查内容提出改进意见。应对施工质量保证体系、施工安全保证体系进行审查，应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协助建设单位编制用款计划；
- 6、审查承建单位提出的材料和设备清单；
- 7、检查工程使用的材料、构件、设备的规格和质量；及时签署验收、安装就位的书面意见。检查施工技术措施和安全防护设施；
- 8、监督承包合同的履行，审核承包合同条款的变更，协调合同双方的争议，处理索赔事项；
- 9、应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在实施监理过程中，发现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整改；情况严重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暂时停止施工，并及时报告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仍拒不整改或者不停止施工的，工程监理单位应当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

工程监理单位和监理工程师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并对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承担监理责任。

督促总包单位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力度，组织各参建的分包单位进行安全自查工作。

5、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松江院区一期工程

合同登记编号	
项目报建编号	2401SJ0018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松江院区一期工程

委托人：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
(业 主)

监 理 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签订地点：中国·上海

签订日期：2025 年 6 月 3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

监理人（全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岳阳中西医结合医院松江院区一期工程
2. 工程地点：东至富永路，南至向阳新开河，西至毛竹港，北至长谷东路
3. 工程规模：新建医疗综合楼、科教行政宿舍综合楼、动物房、污水处理站及垃圾房、35 千伏用户站、液氧站及地下室，同步实施室外总体工程等。新建总建筑面积 135316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9531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0000 平方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152654.03 万元
5. 工程建安造价：136705.31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4. 招标文件
5. 专用条款；
6. 通用条款；
7. 附录，即：

附录 A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 B 监理工作考核细则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郑建平，身份证号码：360621197202010310，注册号：32007188，手机号：18202123968。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仟零伍拾贰万元整（¥1052.00万元），增值税率6%包括：

- 1、监理酬金：1052万元。
- 2、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计划开工竣工日期：2025年05月30日至2028年06月02日，计划施工工期1100日历天，监理服务期为1280天（服务期按合同生效之日起计）。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年06月03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盖章）

监理人：（盖章）

住所：

住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1.1.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1.16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1.1.17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1.1.18 “不可抗力”是指委托人和监理人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专用条款及附录；（4）通用条款；（5）投标文件；（6）招标文件。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含监理 BIM 应用）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专业施工图等全部图纸）。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阶段范围：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移交阶段及保修阶段等。工作范围：包括质量控制、造价控制（工程量及变更签证）、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或安全监理的工作范围和工作等内容。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

具体内容如下：

- 1、协助招标单位与承建单位签订承包合同；
- 2、协助建设单位审批承建单位的开工报告，签发开工令；
- 3、协助招标单位与承建单位进行专业分包的招标工作，协助审核招标文件，提供各专业分包与总包界面划分的可行性意见，确认承建单位选择的分包单位；
- 4、参加基于 BIM 可视化环境下的施工图会审和设计交底；
- 5、审查承建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安全技术措施，配合施工单位基于 BIM 的施工组织方案模拟；
- 6、审查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应对审查内容提出改

6、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肿瘤精准诊疗中心项目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

监理人（全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肿瘤精准诊疗中心项目

2. 工程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延长中路301号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院区内

3. 工程规模：新建肿瘤精准诊疗中心大楼地上23层、地下3层，建筑高度99.9米，新建总建筑面积 103107.6平方米（含连廊建筑面积3334.4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80762.33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2345.27平方米，包括医疗、科研、教学等用房及地下车库、连廊、室外总体工程等，以及为满足本项目顺利实施及建成投入使用所需的相关工作，如相关地下清障、周边设施保护及恢复等。

4. 工程概算投资额：129306.42万元

5. 工程建安造价：115835.19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
4. 招标文件
5. 专用条件；
6. 通用条件；

7.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C 监理工作考核细则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董瑞卿，身份证号码：231003196701190725，注册号：44009803，手机号：13162281943。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玖佰伍拾柒万元整（¥9570000），增值税率6%

包括：

1. 监理酬金：玖佰伍拾柒万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2024年12月始，至保修期结束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4年11月29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静安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延长路801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2楼
邮政编码：20007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苏

河湾支行

账号：755952673610601
电话：021-63818686
传真：021-63818686
电子邮箱：sunkingpm@sunkingpm.com.cn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第4章第4章 招标人可根据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通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细化，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补充或细化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原则。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专业施工图等全部图纸）。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详见“监理任务大纲”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包括但不限于）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施工合同；

施工图纸及说明；

招标工程量清单、工程预算书及说明；

建筑工程施工技术及验收规范和工程建设监理规范；

国家或上海现行的监理法规；

监理招标和投标文件。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监理人任命的总监理工程师应与投标文件中所列总监理工程师一致，为确保本工程控制目标的全面实现，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总监理工程师在中标后必须到位，未经甲方批准同意，不得随意更换；如遇施工特殊情况须服从发包人安排，离开施工现场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征得发包方许可，总监工程师不在现场需安排总监代表驻守现场。

发包人可以要求承包人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监理工程师，监理人应无条件予以更换。

7、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 3e-11 产业平台

(GF—2012—0202)

JD-XMKF223043-399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3e-11产业平台;
2. 工程地点: 浦东新区张江镇(四至范围: 东至: 芳春路西至: 集创路南至: 银冬路北至: 集润路);
3. 工程规模: 用地面积38437m², 容积率4.0, 总建筑面积约24.25566万m², 地下三层, 1#塔楼为地上27层, 建筑高度129.95m; 2#塔楼为地上19层, 建筑高度93.85m; 3#塔楼为地上12层, 建筑高度62.35m; 其余3栋为多层建筑;
4. 建筑安装工程费: 236174.33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附录C 工程监理廉政协议书

附录D 施工监理单位考核管理办法

附录E 建设工程安全监理委托协议书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闵健耀，身份证号：31011519781210365X，注册号：31007938。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含税，大写)：壹仟贰佰玖拾万元整。

包括：

1. 监理酬金(含税，元)：129000000；不含税酬金(元)：12169800。
2. 相关服务酬金：∕。

其中：

-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无。
-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无。
-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免费。
-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无。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2023年06月30日始，至2026年12月30日止(其中施工工期1280日历天，另加6个月的免费监理期)。

2. 相关服务期限：

(1)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工程竣工验收后二年。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3年06月10日。
2. 订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盖章页)

委托人：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
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

邮 政 编 码：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箱：

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2楼

邮 政 编 码：20007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新客站支行

账 号：755952673610601

电 话：

传 真：

电 子 邮 箱：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无。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协议书；
- (3) 专用条件；
- (4) 通用条件；
- (5) 附录，即：

附录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6)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施工图范围内的总包及专业分包施工过程的质量、进度、费用、设计管理、组织协调及安全监理工作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围护工程、桩基工程、建筑工程、装饰(及精装修)工程、人防工程、安装(包括3.5万伏、1万伏高压强电设备)工程、消防工程、弱电工程、电梯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外墙装饰(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室外总体工程、市政配套工程等相关设备安装及附属设施工程监理具体工作内容。同时需配备熟悉BIM的监理工程师协助甲方对工程设计及施工阶段BIM平台管理。负责本项目的平行检测工作。根据轨道交通保护区作业要求对现场施工、监测等工作协调管理等。配合各项验收及施工档案编制、收集、审核等。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平行检测(含PC检测)、钢结构、PC工程的驻场监理服务。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根据国家及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根据国家及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三、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业绩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张兆庆 年龄：51 岁 学历：本科 注册执业资格：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 职称：高级工程师
提供近 3 年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以同等职务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上限 5 项）	项目名称：集成电路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 合同金额：570 万元 建设单位名称：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2025.3.30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07日
- 2026年11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张兆庆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5年05月02日

注册编号 : 41001243

注册执业单位 :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4月15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张兆庆
2026.5.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 2025年02月08日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评委会名称:宁波市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
师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16年12月15日

发证时间:2017年02月27日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G3300269288



姓名:张兆庆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5年05月02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施工

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兆庆 性别男, 1975 年 05 月 02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 月
至二〇一五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校(院)长:

徐惠彬

证书编号: 100067201505012554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 十 日

姓名 张兆庆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5 月 2 日

住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
道新大路 987号(锦绣
千丈)11幢107室



公民身份号码 4107241975050265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宁波市公安局北仑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7.06-2037.07.06

报建编号	22LGPD0207 F01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中标通知书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 集成电路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 工程，
经评审由你单位中标。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我单位签订书面合同。

建设地点	浦东新区泥城镇（四至范围：东至：东至I01-07地块 西至：西至云水路东侧绿化带 南至：南至I01-08a地块 北至：北至老里塘南侧绿化带）			
建筑面积	120000平方米	建筑规模	详见项目明细表	
本标段概算投资额	345735万元	监理费	570万元	
监理周期	540日历天	监理阶段	☒ 施工阶段 ☒ 保修阶段	
总监情况	姓名	张兆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号	41001243
备注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2022年10月24日				

附注：
1. 本中标通知书可通过二维码在上海市建筑业官方微信验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制
2017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 310115202303221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

发证机关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22日



建设单位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集成电路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		
建设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泥城镇（西至范围：东至：东至D1-07地块 西至：西至云水路东侧绿化带 南至：南至D1-08a地块 北至：北至老里塘南侧绿化带）		
建设规模	房屋建筑面积113580.1200平方米		
合同工期	365日历天	合同价格	57574.1647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信息产业部电子综合勘察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储王应
设计单位	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任志鸿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于文骞
监理单位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张兆庆
工程总承包单位	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主）世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于文骞
备注	上海市施工许可证编号：22LGFD0207D02 房屋建筑工程项目代码：2207-310115-04-01-219065-3101153014841620221D2203003 该工程施工许可证证照核验编号：001 1、此证照新办及可通过关注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也可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扫描二维码查询。 2、玻璃幕墙工程需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通过后，方可施工。		

注意事项：

- 一、本证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设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设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设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Zing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上海市浦东新区云水路1000号
电话:021-51855700

页次:1/1

采购订单

供应厂商: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货运至: 上海市浦东新区云水路1000号 PO单号: P003-2211010001
公司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新发展大厦11楼 订单日期: 2022/11/01
电话: 13818740769 账单至: 上海市浦东新区云水路1000号 合同号: ZLC2022249
Email: chenli@sunkingom.com.cn 收货人: 郝文轩 PR单号: PR03-2211010001
联系人: 陈理 电话: 18770084017 采购负责: 邹兆峰
交货方式: DDP Zingsemi 币种: RMB

付款条件: *监理服务付款从施工阶段开始,到委托人正式接收项目结束为止(出具接收证明书为止)。
*第一期预付款10%,合同签订后30天内支付,即RMB570,000.00
*第二期进度款60%。项目正式开工后(即发包人发出书面开工指令,工程桩开始施工),每季度支付一次进度款。每次支付比例合同总价的60%/预计施工期月数X3,满合同总价的60%为止;
*第三期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后,提交书面工程资料验收报告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5%,即RMB855,000.00
*第四期相关档案移交档案馆并获取验收证明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即RMB570,000.00
*第五期缺陷责任期到期后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5%,即RMB285,000.00
另,除第一期款外,其余款项均需要提供对应款项的增值税发票。

项次	料号	品名	型号规格	到货日期	数量	单位	含税	含税单价	含税小计
1	MISC03	集成电路硅材料工程 研发配套项目(施工监 理)	详见合同附件	2024/5/31	1.00	式	6%	5,700,000.00	5,700,000.00
总计金额									5,700,000.00

扫描或传真件视为原件
开工前3天请提前通知收货人

卖方: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买方: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署,并在5天内签回,5日内
未签字盖章回传,则视为该订单被接受

授权签名

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新昇半导体采购处享有,不得对外传播
SP-PRO-2001-004 版本01

第一部分 基础条件

委托人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与监理人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 工程
监理服务
工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临港重装备产业区 I01-08b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120000 平方米
监理范围：见本合同主文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二条
工程计划工期：监理服务周期 18 个月左右。

第二条 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主文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三条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工程监理服务合同主文：本合同主文包括基础条件、标准条件及专用条件三个部分，若标准条件与专用条件相互冲突或不一致时，专用条件优先；
2. 工程监理服务招标文件或中标通知书；
3.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本条所列各项合同文件之间，若有相互冲突或不一致情形时，应依照下列次序决定其优先级：

- 1) 在监理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 2) 工程监理服务合同主文；
- 3) 订购单（PO）或议价记录；
- 4) 其它设计审图及工程监理服务招标文件。

第四条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第五条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第六条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之日起正式生效。本合同壹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壹份。

72

第二部分 标准条件

词语定义、适用范围和法规

第一条 下列名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规定外，有如下含义：

1. “工程”是指委托人委托实施监理的工程。
2. “委托人”是指承担直接投资责任和委托监理业务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3. “监理人”是指承担监理业务和监理责任的一方，以及其合法继承人。
4. “监理单位”是指监理人派驻本工程现场实施监理业务的组织。
5. “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派到监理单位全面履行本合同的全权负责人。
6. “承包人”是指除监理人以外，委托人就工程建设有关事宜签订合同的当事人。
7. “工程监理的正常工作”是指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委托人委托的监理工作范围和内容。
8. “工程监理的附加工作”是指：①委托人委托监理范围以外，通过双方书面协议另外增加的工作内容；②由于委托人或承包人原因，使监理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因增加工作量或持续时间而增加的工作，但未经委托人事先书面同意的监理人自行决定增加的工作不得作为附加工作。
9. “工程监理的额外工作”是指正常工作和附加工作以外，或非可归责于监理人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监理业务，其经过委托人事先书面认可的合理的善后工作及恢复监理业务的工作。
10. “日”是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
11. “月”是指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一个月相应日期的前一天的时间段。

第二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专用条件中议定的部门规章或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地方规章（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法律、法规）。

第三条 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如专用条件约定使用两种以上（含两种）语言文字时，汉语应为解释和说明本合同的标准语言文字。

监理人义务

第四条 监理人按本合同约定派出监理工作需要的监理单位及监理人员，向委托人报送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及其监理单位主要成员名单、监理规划，完成监理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的监理工程范围内的监理业务。在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按合同约定定期向委

托人报告监理工作。

第五条 监理人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期间，应认真、勤奋地工作，为委托人提供与其水平相适应的咨询意见，公正维护各方面的合法权益。

第六条 监理人使用委托人提供的设施和物品属委托人的财产。在监理工作完成或中止时，应将其设施和剩余的物品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给委托人。

第七条 在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委托人同意，不得泄露与本工程、本合同有关的保密资料。

委托人义务

第八条 委托人应当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向监理人提供与工程有关的为监理工作所需要的工程资料。

第九条 委托人应当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内就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一切事宜做出书面决定。

第十条 委托人应当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能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决定的常驻代表（在专用条件中约定），负责与监理人联系。更换常驻代表，要提前通知监理人。

第十一条 委托人应当将授予监理人的监理权利，以及监理人主要成员的职能分工、监理权限及时书面通知已选定的承包合同的承包人，并在与第三人签订的合同中予以明确。

第十二条 委托人应在不影响监理人开展监理工作的时间内提供如下资料：

1. 与本工程合作的原材料、构配件、机械设备等生产厂家名录。
2. 提供与本工程有关的协作单位、配合单位的名录。

第十三条 根据情况需要，如果双方约定，由委托人免费向监理人提供其他人员，应在监理合同专用条件中予以明确。

监理人权利义务

第十四条 监理人在委托人委托的工程范围内，享有以下权利及义务：

1. 选择工程总承包人的建议权。
2. 选择工程分包人的认可权。

3. 对工程建设有关事项包括工程规模、设计标准、规划设计、生产工艺设计和使用功能要求，向委托人的建议权。
4. 对工程设计中的技术问题，按照安全和优化的原则，向设计人提出建议；如果拟提出的建议可能会提高工程造价，或延长工期，应当事先征得委托人的同意。当发现工程设计不符合国家颁布的建设工程质量标准或设计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时，监理人应当书面报告委托人并要求设计人更正。
5. 审批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按照保质量、保工期和降低成本的原则，向承包人提出建议，并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
6. 主持工程建设有关协作单位的组织协调，重要协调事项应当事先向委托人报告。
7. 事先报告并征得委托人同意后，监理人有权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如在紧急情况下未能事先报告时，则应在 24 小时内向委托人作出书面报告。
8. 工程上使用的材料和施工质量的检验权。对于不符合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及国家质量标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有权通知承包人停止使用；对于不符合规范和质量标准的工序、分部分项工程和不安全施工作业，有权通知承包人停工整改、返工。承包人得到监理机构复工令后才能复工。
9. 工程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权，以及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施工合同规定的竣工期限的签认权。
10. 在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格范围内，工程款支付的审核和签认权，以及工程结算的复核确认权与否决权。未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委托人不支付工程款。

第十五条 监理人在委托人授权下，可对任何承包人合同规定的义务提出变更。如果此变更将严重影响工程费用或质量、或进度，则这种变更须经委托人事先批准。在监理过程中如发现工程承包人人员工作不力，监理机构可要求承包人调换有关人员。

第十六条 在委托的工程范围内，委托人或承包人对对方的任何意见和要求（包括索赔要求），均必须首先向监理机构提出，由监理机构研究处置意见，再同双方协商确定。当委托人和承包人发生争议时，监理机构应根据自己的职能，以独立的身份判断，公正地进行调解。当双方的争议由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或向法院起诉时，应当提供作证的事实材料。

委托人权利

第十七条 委托人有选定工程总承包人，以及与其订立合同的权利。

第十八条 委托人有对工程规模、设计标准、规划设计、生产工艺设计和设计使用功能要求的认定权，以及对工程设计变更的审批权。

第十九条 监理人调换总监理工程师须事先经委托人同意。

第二十条 委托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提交监理工作月报及监理业务范围内的专项报告。

第二十一条 当委托人发现监理人员不按本合同履行监理职责，或与承包人串通给委托人或工程造成损失的，委托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更换监理人员，直到终止合同并要求监理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或连带赔偿责任。

监理人责任

第二十二条 监理人的责任期即本合同有效期。在监理过程中，如果因工程建设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书面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的合同期。

第二十三条 监理人在责任期内，应当履行约定的义务，如果因监理人原因而造成了委托人的经济损失，应当向委托人赔偿。

第二十四条 监理人对承包人违反承包合同规定的完工（交图、交货）时限，应承担相关责任。因不可抗力导致委托监理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监理人不承担责任。但对违反本标准条件第五条规定引起的与之有关的事宜，包括未公正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的，监理人应按照本标准条件第二十三条之规定向委托人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五条 监理人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监理人应当补偿由于该索赔所导致委托人的各种费用支出。

委托人责任

第二十六条 委托人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监理人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合同生效、变更与终止

第二十七条 由于委托人或承包人的原因使监理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发生了附加工作或延长了持续时间，则监理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完成监理业务的时间相应延长，并得到附加工作的报酬。

第二十八条 在本合同签订后，非因监理人的原因而使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监理人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全部或部分执行监理业务时，监理人应当立即通知委托人。该监理业

务的完成时间应予延长。当恢复执行监理业务时，应当增加不超过 42 日的时间用于恢复执行监理业务，并按双方约定的数量支付监理报酬。

第二十九条 监理人向委托人办理完竣工验收或工程移交手续，承包人和委托人已签订工程保修责任书，监理人收到监理报酬尾款，本合同即终止。保修期间的责任，双方在专用条件中约定。

第三十条 如非因任何一方的错误或失当，合同的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在 30 日前通知对方，因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必须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第三十一条 监理人在应当获得监理报酬之日起 30 日内仍未收到支付单据，而委托人又未对监理人提出任何书面解释时，或根据本标准条件第二十九条及第三十条已暂停执行监理业务时限超过六个月的，监理人可向委托人发出终止合同的通知，发出通知后 14 日内仍未得到委托人答复，可进一步发出终止合同的通知，如果第二份通知发出后 42 日内仍未得到委托人答复，可终止合同或自行暂停或继续暂停执行全部或部分监理业务。委托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十二条 监理人由于非自己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执行监理业务，其经委托人书面认可的合理的善后工作以及恢复执行监理业务的工作，应当视为额外工作，有权得到额外的报酬。

第三十三条 当委托人认为监理人无正当理由而又未履行监理义务时，可向监理人发出指明其未履行义务的通知。若委托人发出通知后 21 日内没有收到答复，可在第一个通知发出后 35 日内发出终止合同的通知，合同即行终止。监理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十四条 合同的终止并不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和应当承担的责任。

监理报酬

第三十五条 正常的监理工作、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的报酬，按照专用条件中约定的方法计算，并按专用条件约定的时间和数额支付。

第三十六条 如果委托人在规定的支付期限内未支付监理报酬，自规定支付期限结束的第二日起，还应向监理人支付滞纳金。滞纳金从规定支付期限结束的第二日起计算。

第三十七条 支付监理报酬所采取的货币币种、汇率由本合同专用条件约定。

第三十八条 如果委托人对监理人提交的支付通知中报酬或部分报酬项目提出异议,应当在收到支付通知书三个工作天内向监理人发出表示异议的通知,但委托人不得拖延其他无异议报酬项目的支付。

其他

第三十九条 委托的建设工程监理所必要的监理人员出外考察、材料设备复试,其费用支出未经委托人同意的,均由监理人承担所有费用。

第四十条 在监理业务范围内,如需聘用专家咨询或协助,由监理人聘用的,其费用由监理人承担;由委托人聘用的,其费用由委托人承担。

第四十一条 监理人在监理工作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使委托人得到了经济效益,委托人可按专用条件中的约定给予经济奖励。

第四十二条 监理人驻地监理机构及其职员不得接受监理工程项目施工承包人的任何报酬或者经济利益。监理人不得参与可能与本合同规定的与委托人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第四十三条 监理人在监理过程中,不得泄露委托人的秘密,监理人亦不得泄露设计人、承包人等提供的秘密。

第四十四条 委托人对于由监理人编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文件拥有版权。

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五条 因违反或终止合同而引起的对对方损失和损害的赔偿或其他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可提交监理主管部门协调,如仍未能达成一致时,应向委托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在调解或诉讼过程中,双方应保证工程建设正常及进行。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第一条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及监理依据：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不包括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法律、法规），及上海市地方法规、规章。

第二条 监理范围和监理工作内容：

1. 监理范围：投标须知第一章第三条委托工程监理服务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之范围。
2. 监理工作内容：全过程之工程质量控制、安全文明监督、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工程量计量审核、进度协调等；详细内容如“投标单位须知”之规定。

第三条 监理单位资质及人员要求：详细内容如“投标单位须知”之规定。

第四条 监理质量安全奖罚措施
详细内容如“投标单位须知”之规定。

第五条 委托人应尽量在收到书面通知后十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

第六条 委托人授权的常驻代表为葛望禹。

第七条 监理服务总价及付款

1. 监理服务总价：本工程监理服务服务总额为人民币伍佰柒拾万元整（RMB5,700,000.00元）（含6%增值税）。本工程系依总价承包（包干价）方式由监理人提供监理服务。

2. 支付方法：

- 1) 监理服务付款从施工阶段开始，到委托人正式接收项目结束为止（出具接收证明书为止）。
 - 2) 预付款 10%，进度款在施工阶段按照每季度一次请款，委托人向监理人支付监理费。
 - 3) 具体监理工程付款方式以最终议价结果为准。有关付款方式，如发生争议，以本项为准。
 - 4) 监理人应在委托人付款前出具相应监理报告和价款的发票。除预付款外。
3. 监理人附加工作及额外工作报酬的计算方法、支付方式及金额由双方另行协商决定。委托人有权拒绝支付未经其事先书面同意或许可的附加工作或额外工作报酬。累计额外工作及附加工作报酬的总额不应超过监理报酬总额（除去税金）的百分之十。

第八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委托人权利义务

- 1) 委托人有权依据本合同对监理人的监理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
- 2) 若委托人认为监理人履行合同不力影响工程进度的, 委托人有权要求更换监理人的人员, 直至解除合同;
- 3) 对涉及工程工期、质量、造价等重大问题变更时, 应由委托人最后确定并按国家规定的基建程序办理;
- 4) 委托人应支持监理人的工作, 按合同保证监理人责任与权利之统一。

2. 监理人权利义务

- 1) 监理人须具有履行本合同所需的技能、谨慎与勤奋, 必须按照监理的职业准则完成其全部职责;
- 2) 在监理过程中监理人如需另聘请专家咨询或协助, 在监理服务责任以内发生的费用, 由监理人承担; 超出部分, 应征得委托人书面同意后, 方由委托人承担;
- 3) 监理人向委托人收取的报酬, 是其关于本合同的唯一报酬。监理人及其人员不得接受与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或与其承担义务有关的其他津贴、回扣等报酬;
- 4) 监理人在监理过程中, 不得泄露委托人提供的保密信息。

第九条 监理人在本合同责任期内如因其故意或过失造成委托人损失的, 监理人同意按委托人要求和决定, 承担赔偿责任, 且委托人得要求监理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条 因监理人在本合同责任期内的故意或过失导致工程保修期内发生工程质量问题, 则监理人应承担责任。委托人可依照前条规定就其遭受的损失向监理人要求赔偿。

第十一条 其他

1、若监理人因工作安排或其他原因, 需要更换派驻到项目所在地履行监理服务的主要监理人员时, 更换人员的资质不应低于原人员的资质, 并应事先得到委托人的书面批准。如监理人擅自更换人员的, 监理人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

- | | |
|------------------|----------|
| 1.1 擅自更换总监理工程师, | 一万元/名/次; |
| 1.2 擅自更换专业监理工程师, | 三千元/名/次; |
| 1.3 擅自更换现场监理员, | 一千元/名/次。 |

2、在监理服务期间, 委托人将对监理人派驻现场的监理人的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若委托人现场工程师认为监理人派驻现场的人员不能胜任其工作或有从事其他与监

理工作相违背的活动，经委托人提出，监理人应在 7 日内进行更换；若监理人拒绝更换，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监理人应一次性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监理报酬本金及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3、若监理人总监理工程师经过更换仍然达不到委托人的要求，委托人将认为监理人无能力按本合同的规定继续履行本合同项目下的监理服务工作，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监理人应一次性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监理报酬本金及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4、如发生下列任何一行为，视为监理人违约：

4.1 监理人违反合同的规定，将监理服务的任何部分予以分包；

4.2 合同执行期间，由于监理工程师未能在合理的时间内，发出进一步需要的图纸或指示，造成施工单位进度延误或中断施工，致使委托人增加费用支出或工期延误；或由于监理人的原因造成监理工程师对施工单位所下达的指令不能按期落实，导致进度缓慢，工期延误，工程质量低劣；

4.4 未经委托人同意，总监擅离岗位；或监理人参加本工程监理工作人员的出勤率较低，造成监理工作不力；

4.5 监理工程师或监理员对隐蔽工程或工程主要部位施工期间未进行旁站或跟班平行检查，监理人在接到施工单位要求检查通知后 24 小时内未到场且过后又没有进行复检而造成质量问题（施工单位应提前 24 小时通知监理人）；或对工程的抽检频率未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规范、规程、标准以及施工合同规定要求，并且不按委托人的指令予以纠正。

4.6 如发生上述 4.1~4.5 中任一情况，委托人在向监理人发出书面通知 3 天后仍未见其改进，委托人可以解除本合同，监理人应一次性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监理报酬本金及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同时，应赔偿委托人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5、缺岗的违约责任

5.1 人员缺岗的违约金：

5.1.1 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代表 伍千/人/次

5.1.2 专业监理工程师（无论何职务） 壹千/人/次

5.1.3 监理员 伍百元/人/次

5.1.4 连续 3 天以上的擅自缺岗，每天按上述标准的双倍扣违约金。

5.2 主要监理人员（专业监理工程师及其以上人员）一年内缺岗累计 2 个月以上（含 2 个月）

者扣除 壹万元/人的违约金。

5.3 监理人的违约金必须在 3 个工作日内缴到委托人处, 否则委托人将在应付款中直接扣除。

6、监理人为履行服务, 需要提供适合监理工作的设施、设备及物品, 这些设施、设备的权属监理人, 并由监理人承担其使用费和维修费, 监理人已将此项费用列入监理费单价中, 若由委托人代为采购的, 监理人应承担费用。

7、由于监理人管理不力的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及安全事故的, 监理人应承担如下违约责任:

7.1 质量事故(直接经济损失在拾万元以下(含拾万元)或影响使用功能): 监理人应赔偿由此给委托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7.3 重大质量事故(直接经济损失拾万元以上或主体结构存在质量问题): 除赔偿由此给委托人造成的经济损失外, 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监理人应一次性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监理报酬本金及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7.4 施工现场发生安全事故, 每重伤 1 人, 监理人应支付违约金 伍万元/次/人; 死亡 1 人, 监理人应支付违约金 伍万元; 出现 2 人以上(含 2 人)死亡事故的, 委托人有权解除本合同, 监理人应一次性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监理报酬本金及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8、会议考核制度

8.1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代表迟到应支付 伍千元/次违约金, 缺席支付 伍百元/次违约金。

如果因有重要事情不能参加会议, 则必须请假, 需经主管工程师同意, 否则按缺席处理;

8.2 监理人其他管理人员迟到应支付 叁百元/次违约金, 缺席支付 伍百元/次违约金。

8.3 上述违约金应在 3 个工作日内直接交至委托人, 否则, 委托人可以直接从应付监理费中进行扣除。

9、对监理人监理期间的一些具体考核措施

9.1 对报审资料因审查不严而被委托人退回, 支付壹千元/次违约金。

9.2 对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等不认真审查就随意签字, 被委托人发现后, 支付贰千元/次违约金。

9.3 各分项工程监理工程师签认后, 进入下道工序前, 委托人抽查发现有不符合图纸或规范要求, 支付 伍千元/次违约金。

9.4 委托人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各项规定的情况下发出的指令, 监理人拒不执行的, 支付

伍千元/次违约金。

9.5 对要求旁站监理而未执行的，支付 伍千元/人/次违约金；旁站不认真负责的，支付 壹千元/人/次违约金。

9.6 因监管不力造成安全、质量隐患的，支付 伍千元/次违约金。

9.7 监理人未按本制度、合同及管理过程中要求的时间提供《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工程周报》、《工程月报》、《会议纪要》、回函等资料或内容不符合要求返工两次以上时，监理人应按 伍千元/次支付违约金。

9.8 抽查中发现监理人未按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施工验收规范、施工质量备案制等要求和程序进行监理的，监理人应按 伍千元/次支付违约金。

10. 监理人之人员向施工单位或材料供应单位索贿或以其他方式违法手段牟取私利、徇私舞弊损害委托人利益，一经发现，监理人应支付违约金 拾万元/次，违约金若低于由此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监理人应负责赔偿。情节严重的（如造成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委托人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监理人应一次性退还已经收取的全部监理报酬本金及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字页】

委托人: 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云水路 1000 号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刘大海

监理人: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 静安区共和路 169 号 11 楼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客站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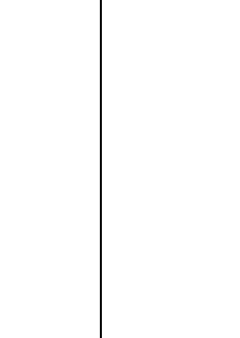
账 号: 755952673610601

邮政编码: 200070

电 话: 021-63818686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集成电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综合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三层 70445.92m²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于科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于文骄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小冬	完工日期	2024年11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7 项，符合规定 37 项 共抽查 37 项，符合规定 3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要求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孙勇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张世杰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于文骄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 2024年11月30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 0. 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集成电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辅助楼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三层 22922m²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于科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于文骄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小冬	完工日期	2024年11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7 项，符合规定 37 项 共抽查 37 项，符合规定 3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7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30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 0. 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集成电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固废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一层 452.6m²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于科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于文骄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小冬	完工日期	2024年11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5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刘勇	任书平	于文骄	任志远	陈永	
2024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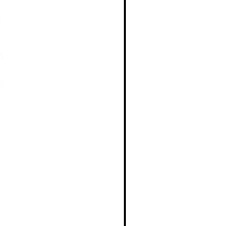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集成电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配建库房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一层 1248.36m²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于科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于文骄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小冬	完工日期	2024年11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5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2024年11月30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集成电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110KV变电站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二层 2293.4m ²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于科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5日
项目负责人	于文骄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小冬	完工日期	2024年11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30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 0. 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集成电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门卫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一层 82.88m²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于科	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于文骄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小冬	完工日期	2024年11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8 项，符合规定 28 项 共抽查 28 项，符合规定 2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孙勇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信北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于文骄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任志鸣 2024年11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陈永 2024年11月30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 0. 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集成电硅材料工程研发配套项目-倒班员工休息室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八层 16122.80m²
施工单位	中建八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于科	开工日期	2025年3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于文骄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小冬	完工日期	2025年3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5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5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刘勇	张世平	于文骄	何志峰	陈环	
2025年3月30日	2025年3月30日	2025年3月30日	2025年3月30日	2025年3月30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4、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任项目机构	服务工作年限
1	张兆庆	1975.05.02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岗位职务	29 年
2	路常德	1983.08.24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17 年
3	杜墉	1991.8.21	上海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总监代表	14 年
4	孙继程	1989.07.24	上海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土建监理工程师	14 年
5	童路路	1994.06.23	上海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土建监理工程师	11 年
6	武云玉	1977.05.23	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	安装监理工程师	22 年
7	梁立	1990.04.18	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安全监理工程师	12 年
8	童翔	1996.07.15	上海注册监理工程师	/	造价工程师	7 年
9	詹宇轩	1996.08.13	上海注册监理工程师	/	土建监理员	9 年
10	刘兵	1989.11.14	上海注册监理工程师	/	土建监理员	13 年
11	马杭宇	1997.8.20	上海市资料员	/	安装监理员	8 年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总监理工程师——张兆庆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07日
- 2026年11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张兆庆

性 别 : 男

出生日期 : 1975年05月02日

注册编号 : 41001243

注册执业单位 :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8年04月15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签名日期 : 2026.5.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000461

发证日期 : 2025年02月08日

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
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评委会名称:宁波市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
师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2016年12月15日

发证时间:2017年02月27日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G3300269288



姓名:张兆庆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5年05月02日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建筑施工

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兆庆 性别男, 1975 年 05 月 02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 月
至二〇一五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校(院)长:

徐惠彬

证书编号: 100067201505012554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 十 日

姓 名	张兆庆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5 年 5 月 2 日	
住 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新碶街 道新大路 987号(锦绣 千丈)11幢107室	
公民身份号码	410724197505026511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居 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宁波市公安局北仑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7.06-2037.07.06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张兆庆		社会保障号码		410724197505026511		证件号码		410724197505026511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已记账		21	202303	已记账		41	202411	已记账	
2	202108	已记账		22	202304	已记账		42	202412	已记账	
3	202109	已记账		23	202305	已记账		43	202501	已记账	
4	202110	已记账		24	202306	已记账		44	202502	已记账	
5	202111	已记账		25	202307	已记账		45	202503	已记账	
6	202112	已记账		26	202308	已记账		46	202504	已记账	
7	202201	已记账		27	202309	已记账		47	202505	已记账	
8	202202	已记账		28	202310	已记账		48	202506	已记账	
9	202203	已记账		29	202311	已记账		49	202507	已记账	
10	202204	已记账		30	202312	已记账		50	202508	已记账	
11	202205	已记账		31	202401	已记账		51	202509	已记账	
12	202206	已记账		32	202402	已记账		52	202510	已记账	
13	202207	已记账		33	202403	已记账		53	202511	已记账	
14	202208	已记账		34	202404	已记账		54	202512	已记账	
15	202209	已记账		35	202405	已记账		55	202601	已记账	
16	202210	已记账		36	202406	已记账		56	202602	已记账	
17	202211	已记账		37	202407	已记账		57	202603	已记账	
18	202212	已记账		38	202408	已记账		58	202604	已记账	
19	202301	已记账		39	202409	已记账		59	202605	已记账	
20	202302	已记账		40	202410	已记账		60	202606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异地缴费			2021年07月-2022年08月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累计缴费月数											
36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MEQCtHcmfBL4Kiu3cGvWcksBpHrOT/pgObTB4xlHmZx0TP4XAiBdzidNtL49sAPpYOUfi4EY1AvTUMJY+sn0op29jihjiQ==

2、总监理工程师代表——路常德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3日
- 2026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 名 : 路常德

性 别 :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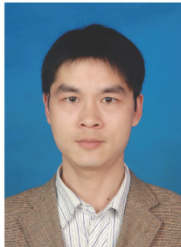
出生日期 : 1983年08月24日

注册编号 : 54000764

注册执业单位 :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 2027年12月06日

注册专业 :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 路常德

签名日期 : 2026.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800461

发证日期 : 2024年10月12日



路常德

姓名: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10782198308243056

ID No. _____

管理号: F0012017301562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7-12-20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7-9-30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襄阳市人社局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襄人社发〔2017〕161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襄阳市中级职务专项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1706989510

学生 路常德, 性别 男,
生于一九八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于
二〇一七年一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志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路常德	社会保障号码	410782198308243056	证件号码	410782198308243056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已记账		43	202112	已记账	
2	202108	已记账		44	202501	已记账	
3	202109	已记账		45	202502	已记账	
4	202110	已记账		46	202503	已记账	
5	202111	已记账		47	202504	已记账	
6	202112	已记账		48	202505	已记账	
7	202112	转移接续	46个月	49	202506	已记账	
8	202201	已记账		50	202507	已记账	
9	202202	已记账		51	202508	已记账	
10	202203	已记账		52	202509	已记账	
11	202204	已记账		53	202510	已记账	
12	202205	已记账		54	202511	已记账	
13	202206	已记账		55	202512	已记账	
14	202207	已记账		56	202601	已记账	
15	202208	已记账		57	202602	已记账	
16	202209	已记账		58	202603	已记账	
17	202210	已记账		59	202604	已记账	
18	202211	已记账		60	202605	已记账	
19	202212	已记账		61	202606	已登记	
20	202301	已记账		62			
21	202302	已记账		63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累计缴费月数				146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
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
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6-7-15



电子印章 MEQCIAaF1cXhvEiH4Ed+3fIzcST3yI5NAifcXy+buhyT7irEAiBC1SEPbHF9b9yFE91B1eMvyQY9LCg0v0HUGUp2Xkr
验证码： 0fA==

3、土建监理工程师——杜塘

根据上海建设工程 监理工程师从业能力行 业标准，经考核合格。 特发此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发证单位（印） 发证日期：2015年9月2日
--	--

姓名 杜塘 性别 男 从事专业 土建 身份证号码 140402199108213611 证书编号： JS3101511038	工作单位（章） 年 月 日 培训单位（章） 2015 年9 月2 日
--	--

验证栏	继续教育记录栏
验证专用章 有效期至 2017-09-22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验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2015年 9月 22日 验证专用章 有效期至 2024-03-31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验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1. 2. 3. 4.

工作单位变更栏	使用说明
贰零壹捌 零玖 壹拾壹 自 年 月 日 变更至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章 年 月 日 自 年 月 日 变更至 章 年 月 日	一、本证书持有人已通过规定的监理业务培训。本证书是“上海监理工程师”的从业上岗证明，持证人可以履行项目监理机构专业监理工程师的职责。 二、本证书发证部门为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同时必须有工作单位加盖公章方能生效。 三、本证书各栏目，作出相关登记后，须加盖相关部门印章方为有效。 四、本证书限于本人上岗期间使用。本人保管，不得转让、出借、涂改、伪造。持证人脱离监理岗位或取得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后，须将本证书交还发证部门核销。 备注： 0026362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杜塘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08
证 件 类 别：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140402199108213611
工 作 单 位：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工程监理
评 审 机 构：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直属单位
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2-12-26
证 书 编 号：22ZEZACA282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杜 墉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八 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山西煤炭管理干部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511891201206000863	二〇一二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杜 墉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1 年 8 月 21 日	
住 址	山西省长治市城区惠丰街 9院1楼59号	
公民身份号码	1404021991082136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长治市公安局城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1.02-2038.01.02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杜埔		社会保障号码		140402199108213611		证件号码		140402199108213611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已记账		21	202303	已记账		41	202411	已记账	
2	202108	已记账		22	202304	已记账		42	202412	已记账	
3	202109	已记账		23	202305	已记账		43	202501	已记账	
4	202110	已记账		24	202306	已记账		44	202502	已记账	
5	202111	已记账		25	202307	已记账		45	202503	已记账	
6	202112	已记账		26	202308	已记账		46	202504	已记账	
7	202201	已记账		27	202309	已记账		47	202505	已记账	
8	202202	已记账		28	202310	已记账		48	202506	已记账	
9	202203	已记账		29	202311	已记账		49	202507	已记账	
10	202204	已记账		30	202312	已记账		50	202508	已记账	
11	202205	已记账		31	202401	已记账		51	202509	已记账	
12	202206	已记账		32	202402	已记账		52	202510	已记账	
13	202207	已记账		33	202403	已记账		53	202511	已记账	
14	202208	已记账		34	202404	已记账		54	202512	已记账	
15	202209	已记账		35	202405	已记账		55	202601	已记账	
16	202210	已记账		36	202406	已记账		56	202602	已记账	
17	202211	已记账		37	202407	已记账		57	202603	已记账	
18	202212	已记账		38	202408	已记账		58	202604	已记账	
19	202301	已记账		39	202409	已记账		59	202605	已记账	
20	202302	已记账		40	202410	已记账		60	202606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累计缴费月数						154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
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
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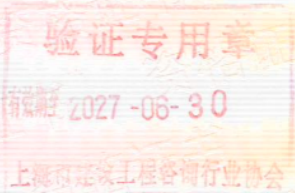


电子印章 MEUCIEJukCS9TrKB0vZiYKIsgdqFiKLfZ2b15LOBJD8QAybmAiEAgETTi/GDUHG78KDLt0cP2idPUXm/0BtBfeQR966
验证码: hj80=

4、土建监理工程师——孙继程

根据上海建设工程 监理工程师从业能力行 业标准，经考核合格。 特发此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发证单位（印） 发证日期： 2018年 7月 15日
---	--

姓名 <u>孙继程</u> 性别 <u>男</u> 从事专业 <u>土建</u> 身份证号码 <u>320683198907240016</u> 证书编号： <u>JS3101910457</u>	工作单位（章） <u>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年 月 日 培训单位（章）  证书专用章 2019 年 1月 日
--	--

验证栏		继续教育记录栏	
		1.	
验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验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2.	
		3.	
验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验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4.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 名: 孙继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07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20683198907240016
工作单位: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工程监理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土木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杨浦区)

取得职称时间: 2024-12-03
证 书 编 号: 24ZEZAA10033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孙继程**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 七 月 廿四 日生，于二〇〇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京理工大学泰州科技学院** 院 长：

王康

证书编号：138421201205069145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廿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孙继程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9 年 7 月 24 日

住 址 江苏省通州市金沙街道北
川门新村3号楼5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0683198907240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通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8.29-2038.08.29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孙继程		社会保障号码		320683198907240016			证件号码		320683198907240016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已记账		21	202303	已记账		41	202411	已记账		
2	202108	已记账		22	202304	已记账		42	202412	已记账		
3	202109	已记账		23	202305	已记账		43	202501	已记账		
4	202110	已记账		24	202306	已记账		44	202502	已记账		
5	202111	已记账		25	202307	已记账		45	202503	已记账		
6	202112	已记账		26	202308	已记账		46	202504	已记账		
7	202201	已记账		27	202309	已记账		47	202505	已记账		
8	202202	已记账		28	202310	已记账		48	202506	已记账		
9	202203	已记账		29	202311	已记账		49	202507	已记账		
10	202204	已记账		30	202312	已记账		50	202508	已记账		
11	202205	已记账		31	202401	已记账		51	202509	已记账		
12	202206	已记账		32	202402	已记账		52	202510	已记账		
13	202207	已记账		33	202403	已记账		53	202511	已记账		
14	202208	已记账		34	202404	已记账		54	202512	已记账		
15	202209	已记账		35	202405	已记账		55	202601	已记账		
16	202210	已记账		36	202406	已记账		56	202602	已记账		
17	202211	已记账		37	202407	已记账		57	202603	已记账		
18	202212	已记账		38	202408	已记账		58	202604	已记账		
19	202301	已记账		39	202409	已记账		59	202605	已记账		
20	202302	已记账		40	202410	已记账		60	202606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2022年10月			上海三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023年06月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累计缴费月数						8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
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
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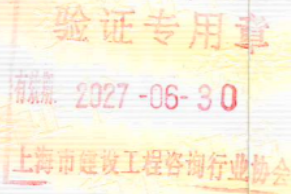


电子印章 MEQCtH3x0Y55qXW212xb1+MN7G3kR1S03EYP1zcQChzqcPvBAiApfpja6GnusbGiVonSk6/SbLHL0bWG2mbZblgmc/s
验证码： kDA==

5、安装监理工程师——童路路

根据上海建设工程 监理工程师从业能力行 业标准，经考核合格。 特发此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发证单位（印） 发证日期：2019年1月8日
--	--

姓名 <u>童路路</u> 性别 <u>男</u> 从事专业 <u>安装</u> 身份证号码 <u>362326199406230311</u> 证书编号： <u>JS3101920085</u>	工作单位（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培训单位（章） 证书专用章 2019 年 8 月 日
--	---



1.

2.

3.

4.

验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验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验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验证单位（章）
年 月 日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童路路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4-06
证 件 类 别: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62326199406230311
工 作 单 位: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工程监理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直属单位
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0-12-21
证 书 编 号: 20C0Z12839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362326199406230311

学生 童路路 性别 男， 一九九四年 六 月 二十三日 生， 于 二〇一一年 九月 至 二〇一五年 六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长沙学院

校（院）长： 杨小云

证书编号： 110771201505000592

二〇一五年 六 月 十七日

2011013501

昌路桥01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童路路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4 年 6 月 23 日

住 址 江西省弋阳县南岩镇方志敏大道中路8号东区4号楼1单元401



公民身份号码 362326199406230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弋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11.06-2029.11.06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童路路		社会保障号码		362326199406230311		证件号码		362326199406230311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已记账		21	202303	已记账		41	202411	已记账	
2	202108	已记账		22	202304	已记账		42	202412	已记账	
3	202109	已记账		23	202305	已记账		43	202501	已记账	
4	202110	已记账		24	202306	已记账		44	202502	已记账	
5	202111	已记账		25	202307	已记账		45	202503	已记账	
6	202112	已记账		26	202308	已记账		46	202504	已记账	
7	202201	已记账		27	202309	已记账		47	202505	已记账	
8	202202	已记账		28	202310	已记账		48	202506	已记账	
9	202203	已记账		29	202311	已记账		49	202507	已记账	
10	202204	已记账		30	202312	已记账		50	202508	已记账	
11	202205	已记账		31	202401	已记账		51	202509	已记账	
12	202206	已记账		32	202402	已记账		52	202510	已记账	
13	202207	已记账		33	202403	已记账		53	202511	已记账	
14	202208	已记账		34	202404	已记账		54	202512	已记账	
15	202209	已记账		35	202405	已记账		55	202601	已记账	
16	202210	已记账		36	202406	已记账		56	202602	已记账	
17	202211	已记账		37	202407	已记账		57	202603	已记账	
18	202212	已记账		38	202408	已记账		58	202604	已记账	
19	202301	已记账		39	202409	已记账		59	202605	已记账	
20	202302	已记账		40	202410	已记账		60	202606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累计缴费月数								10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MEUCIGhAqFSDWZ8dqMLGPrxqnmBZ8j6H3KH6+aVSPc9AEFSAiEAtGypTvuXAUU10C5KLp039uF5fcWw+iLNXKu6L0eSXhc=

6、安全监理工程师——武云玉

190-1940			
		姓 名 武云玉	
武云玉 372324197705236115		性 别 男	
本人签名 武云玉		证件号码 372324197705236115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11004631000000432		级 别 中管级	
		执业证号 19220300631	
		发证日期 2022年3月30日	
			

190-1940		注册记录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现场安全		注册记录	
聘用单位: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7年3月30日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武云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7-05
证 件 类 别：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72324197705236115
工 作 单 位：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工程监理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第八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杨浦）

取得职称时间： 2021-12-15

证 书 编 号： 21M0Z3002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武云玉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 五 月二十三日生，于 二〇一三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一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周绪红

证书编号：106117201606106407

二〇一六年 一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武云玉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77 年 5 月 23 日

住 址 山东省无棣县余家巷乡武家庄村266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23241977052301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无棣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1.13-2043.01.13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武云玉		社会保障号码		372324197705236115		证件号码		372324197705236115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已记账		21	202303	已记账		41	202411	已记账	
2	202108	已记账		22	202304	已记账		42	202412	已记账	
3	202109	已记账		23	202305	已记账		43	202501	已记账	
4	202110	已记账		24	202306	已记账		44	202502	已记账	
5	202111	已记账		25	202307	已记账		45	202503	已记账	
6	202112	已记账		26	202308	已记账		46	202504	已记账	
7	202201	已记账		27	202309	已记账		47	202505	已记账	
8	202202	已记账		28	202310	已记账		48	202506	已记账	
9	202203	已记账		29	202311	已记账		49	202507	已记账	
10	202204	已记账		30	202312	已记账		50	202508	已记账	
11	202205	已记账		31	202401	已记账		51	202509	已记账	
12	202206	已记账		32	202402	已记账		52	202510	已记账	
13	202207	已记账		33	202403	已记账		53	202511	已记账	
14	202208	已记账		34	202404	已记账		54	202512	已记账	
15	202209	已记账		35	202405	已记账		55	202601	已记账	
16	202210	已记账		36	202406	已记账		56	202602	已记账	
17	202211	已记账		37	202407	已记账		57	202603	已记账	
18	202212	已记账		38	202408	已记账		58	202604	已记账	
19	202301	已记账		39	202409	已记账		59	202605	已记账	
20	202302	已记账		40	202410	已记账		60	202606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			累计缴费月数						15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
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
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ICK3sigEfgKCikIGQEX6kkB9D8fQvmjvFUoGk0010BTtAiEAoTDuG0miCG8yJRXEk7QLu2fMblHHVb5Hde994Kg
验证码: sce4=

7、造价工程师——梁立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08日
- 2026年08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梁立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0年04月1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13100002870

有 效 期: 2025年06月16日-2029年06月15日

聘 用 单 位: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梁立
2026.5.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1)

发证日期: 2026年05月08日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 名： 梁立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90-04
证 件 类 型：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70921199004185141
工 作 单 位：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造价管理（含招标投标管理）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土建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6-01-24
证 书 编 号： 25GEEBCH0540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梁立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四月十八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学院 工程造价 专业
肆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院 长：

匡国柱

证书编号： 131981201405001876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梁 立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0 年 4 月 18 日

住 址 上海市宝山区通河二村40
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09211990041851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上海市公安局宝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3.21-2044.03.21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梁立		社会保障号码		370921199004185141		证件号码		370921199004185141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已记账		21	202303	已记账		41	202411	已记账	
2	202108	已记账		22	202304	已记账		42	202412	已记账	
3	202109	已记账		23	202305	已记账		43	202501	已记账	
4	202110	已记账		24	202306	已记账		44	202502	已记账	
5	202111	已记账		25	202307	已记账		45	202503	已记账	
6	202112	已记账		26	202308	已记账		46	202504	已记账	
7	202201	已记账		27	202309	已记账		47	202505	已记账	
8	202202	已记账		28	202310	已记账		48	202506	已记账	
9	202203	已记账		29	202311	已记账		49	202507	已记账	
10	202204	已记账		30	202312	已记账		50	202508	已记账	
11	202205	已记账		31	202401	已记账		51	202509	已记账	
12	202206	已记账		32	202402	已记账		52	202510	已记账	
13	202207	已记账		33	202403	已记账		53	202511	已记账	
14	202208	已记账		34	202404	已记账		54	202512	已记账	
15	202209	已记账		35	202405	已记账		55	202601	已记账	
16	202210	已记账		36	202406	已记账		56	202602	已记账	
17	202211	已记账		37	202407	已记账		57	202603	已记账	
18	202212	已记账		38	202408	已记账		58	202604	已记账	
19	202301	已记账		39	202409	已记账		59	202605	已记账	
20	202302	已记账		40	202410	已记账		60	202606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累计缴费月数						116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MEUCIBRupLrWcZc5vsWlBM92bn45b9E/NYonoKo4dB38W45AiEA8f5kg10mxGTRW1AHxEsWbhAY3anYkt091rxz/Zq
qXmc=

8、土建监理员——童翔

根据上海建设工程 监理工程师从业能力行 业标准，经考核合格。 特发此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发证单位（印） 发证日期：2021年1月16日
--	--

姓名 童翔 性别	工作单位（章） 279
从事专业 土建	
身份证号码 342625199607150293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JS3102010678	培训单位（章） 2021年1月16日

验证栏		继续教育记录栏	
验证专用章 2023-01-16 有效期至 2026-05-31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验证专用章 有效期至 2026-05-31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1.	
验证单位 (章)	验证单位 (章)	2.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	
验证单位 (章)	验证单位 (章)	4.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童翔 性别 男 , 1996 年 07 月 15 日生, 于2015 年 09 月至 2019 年 0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院) 长: 刘学忠
证书编号: 103761201905003770		2019 年 07 月 01 日

姓名	童翔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年7月15日			
住址	安徽省含山县运漕镇漕川社区上大街道三组9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26251996071502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含山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5.06.17-2045.06.17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童翔		社会保障号码		342625199607150293		证件号码		342625199607150293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已记账		21	202303	已记账		41	202411	已记账	
2	202108	已记账		22	202304	已记账		42	202412	已记账	
3	202109	已记账		23	202305	已记账		43	202501	已记账	
4	202110	已记账		24	202306	已记账		44	202502	已记账	
5	202111	已记账		25	202307	已记账		45	202503	已记账	
6	202112	已记账		26	202308	已记账		46	202504	已记账	
7	202201	已记账		27	202309	已记账		47	202505	已记账	
8	202202	已记账		28	202310	已记账		48	202506	已记账	
9	202203	已记账		29	202311	已记账		49	202507	已记账	
10	202204	已记账		30	202312	已记账		50	202508	已记账	
11	202205	已记账		31	202401	已记账		51	202509	已记账	
12	202206	已记账		32	202402	已记账		52	202510	已记账	
13	202207	已记账		33	202403	已记账		53	202511	已记账	
14	202208	已记账		34	202404	已记账		54	202512	已记账	
15	202209	已记账		35	202405	已记账		55	202601	已记账	
16	202210	已记账		36	202406	已记账		56	202602	已记账	
17	202211	已记账		37	202407	已记账		57	202603	已记账	
18	202212	已记账		38	202408	已记账		58	202604	已记账	
19	202301	已记账		39	202409	已记账		59	202605	已记账	
20	202302	已记账		40	202410	已记账		60	202606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累计缴费月数											
74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MEUCIQcV7cfI+v/VNhc05s81A5s5IzX1P11kY5AZfe0v6GvY1wIgdEHlVSXHbZKRLR6GwG9YE9jJWim9X3065euHfHbLZmA=

9、土建监理员——詹宇轩

根据上海建设工程 监理工程师从业能力行 业标准，经考核合格。 特发此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发证单位（印） 发证日期：2023年6月1日
---	--

姓名 詹宇轩 性别 男 从 事 专 业 土建 身份证号码 362502199608130837 证书编号： JS3102310628	工作单位（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培训单位（章）  2023年6月1日
--	---

验证栏		继续教育记录栏	
验证专用章 有效期至 2025-06-01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验证专用章 有效期至 2028-08-31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1.	
验证单位 (章)	验证单位 (章)	2.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	
		4.	
验证单位 (章)	验证单位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詹宇轩 性别 男 ，一九九六年八月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在本校 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工程造价 校 (院) 长: 陈东林	
校 名: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证书编号: 129761201706002038		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	

203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詹宇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8 月 13 日
住址 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青云
峰路46号1区20栋2楼6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5021996081308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抚州市公安局临川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6.12-2043.06.12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詹宇轩		社会保障号码		362502199608130837			证件号码		362502199608130837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未缴费		21	202303	已记账		41	202411	已记账		
2	202108	未缴费		22	202304	已记账		42	202412	已记账		
3	202109	未缴费		23	202305	已记账		43	202501	已记账		
4	202110	未缴费		24	202306	已记账		44	202502	已记账		
5	202111	未缴费		25	202307	已记账		45	202503	已记账		
6	202112	未缴费		26	202308	已记账		46	202504	已记账		
7	202201	未缴费		27	202309	已记账		47	202505	已记账		
8	202202	补缴	202203	28	202310	已记账		48	202506	已记账		
9	202203	已记账		29	202311	已记账		49	202507	已记账		
10	202204	已记账		30	202312	已记账		50	202508	已记账		
11	202205	已记账		31	202401	已记账		51	202509	已记账		
12	202206	已记账		32	202402	已记账		52	202510	已记账		
13	202207	已记账		33	202403	已记账		53	202511	已记账		
14	202208	已记账		34	202404	已记账		54	202512	已记账		
15	202209	已记账		35	202405	已记账		55	202601	已记账		
16	202210	已记账		36	202406	已记账		56	202602	已记账		
17	202211	已记账		37	202407	已记账		57	202603	已记账		
18	202212	已记账		38	202408	已记账		58	202604	已记账		
19	202301	已记账		39	202409	已记账		59	202605	已记账		
20	202302	已记账		40	202410	已记账		60	202606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2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累计缴费月数									52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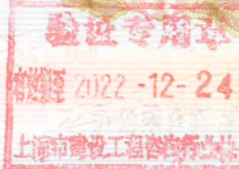


电子印章
验证码：MEUCIBc40MTsO4rhmfBKnI3GW8BTyAyQCjskDD5chNbpg7rEAiEAlyjRo1LoGyMUlq9sNnPd+wMgqpQBx6ktrXN1ytu5c04=

10、安装监理员——刘兵

根据上海建设工程 监理工程师从业能力行 业标准，经考核合格。 特发此证。 上海市建设工程咨询行业协会	 发证单位（印） 发证日期 2020年12月24日
--	---

姓名 <u>刘兵</u> 性别 _____ 从 事 专 业 <u>安 装</u> 身份证号码 <u>411523198911145434</u> 证 书 编 号： <u>JS3102020200</u>	63 工作单位（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培训单位（章）  2020 年12 月24 日
---	---

验证栏		继续教育记录栏	
		1.	
验证单位 (章) 年 月 日	验证单位 (章) 年 月 日	2.	
		3.	
验证单位 (章) 年 月 日	验证单位 (章) 年 月 日	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兵 性别 男 , 一九八九 年 十一 月 十四 日生, 于 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机电一体化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校 (院) 长: 	
证书编号: 127941201306000939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姓名 刘 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1 月 14 日

住址 河南省新县箭厂河乡方湾
村刘山北组

公民身份号码 4115231989111454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新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9.07-2039.09.07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刘兵		社会保障号码		411523198911145434			证件号码		411523198911145434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已记账		21	202303	已记账		41	202411	已记账		
2	202108	已记账		22	202304	已记账		42	202412	已记账		
3	202109	已记账		23	202305	已记账		43	202501	已记账		
4	202110	已记账		24	202306	已记账		44	202502	已记账		
5	202111	已记账		25	202307	已记账		45	202503	已记账		
6	202112	已记账		26	202308	已记账		46	202504	已记账		
7	202201	已记账		27	202309	已记账		47	202505	已记账		
8	202202	已记账		28	202310	已记账		48	202506	已记账		
9	202203	已记账		29	202311	已记账		49	202507	已记账		
10	202204	已记账		30	202312	已记账		50	202508	已记账		
11	202205	已记账		31	202401	已记账		51	202509	已记账		
12	202206	已记账		32	202402	已记账		52	202510	已记账		
13	202207	已记账		33	202403	已记账		53	202511	已记账		
14	202208	已记账		34	202404	已记账		54	202512	已记账		
15	202209	已记账		35	202405	已记账		55	202601	已记账		
16	202210	已记账		36	202406	已记账		56	202602	已记账		
17	202211	已记账		37	202407	已记账		57	202603	已记账		
18	202212	已记账		38	202408	已记账		58	202604	已记账		
19	202301	已记账		39	202409	已记账		59	202605	已记账		
20	202302	已记账		40	202410	已记账		60	202606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累计缴费月数						82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MEUCIQCHvVj19zsNewpx2kPF0UWWcmYYt7dQ2epo5nLaRBB45AIgbrfYFU6T00UPLK09G7xa515tFsaoZ0hGrzMj4/n
jlrg=

11、资料管理员——马杭宇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杭宇 性别男 ,一九九七年 八 月二十 日生,于二〇一五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淮南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周国良

证书编号: 122201201806000383

二〇一八年 七 月 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马杭宇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7 年 8 月 20 日

住 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老
龙眼东淮村精英楼16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3404031997082014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淮南市公安局田家庵分局

有效期限 2023.10.09-2043.10.09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姓名	马杭宇		社会保障号码		340403199708201415			证件号码		340403199708201415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参保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7	未缴费		21	202303	已记账		41	202411	已记账		
2	202108	未缴费		22	202304	已记账		42	202412	已记账		
3	202109	未缴费		23	202305	已记账		43	202501	已记账		
4	202110	未缴费		24	202306	已记账		44	202502	已记账		
5	202111	已记账		25	202307	已记账		45	202503	已记账		
6	202112	已记账		26	202308	已记账		46	202504	已记账		
7	202201	已记账		27	202309	已记账		47	202505	已记账		
8	202202	已记账		28	202310	已记账		48	202506	已记账		
9	202203	已记账		29	202311	已记账		49	202507	已记账		
10	202204	已记账		30	202312	已记账		50	202508	已记账		
11	202205	已记账		31	202401	已记账		51	202509	已记账		
12	202206	已记账		32	202402	已记账		52	202510	已记账		
13	202207	已记账		33	202403	已记账		53	202511	已记账		
14	202208	已记账		34	202404	已记账		54	202512	已记账		
15	202209	已记账		35	202405	已记账		55	202601	已记账		
16	202210	已记账		36	202406	已记账		56	202602	已记账		
17	202211	已记账		37	202407	已记账		57	202603	已记账		
18	202212	已记账		38	202408	已记账		58	202604	已记账		
19	202301	已记账		39	202409	已记账		59	202605	已记账		
20	202302	已记账		40	202410	已记账		60	202606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026年05月									
截至2026年06月，累计缴费月数												
74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MEYCIQCEt3EwW1HDMi2+/+0ckdjmlwP5A2ReKGX0DA1mEYUJmgIhALN6KqC1VNDYt91SqUQjJtOJ+jJtNMcqKo6mg3Sc1/Ty

附件 1：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承诺书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

分包承诺书

致： 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大学城西校区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哈工大球场驿站（含新建地下车库、哈工大二食堂）、清华球场驿站（含新建地下车库）工程监理 （工程名称）

我方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在充分理解并郑重确认本次招标活动所有要求的前提下，就参与上述工程投标及中标后的项目实施，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我方承诺，如中标，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切实履行承包单位职责，遵守本项目合同规定，承诺本合同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

我方清楚知晓，若违反以上承诺，一经查实，将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法律后果：

1. 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包括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公开通报等；

2. 给贵方造成损失的，我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书是投标文件及后续合同（如中标）的有效组成部分，具有法律约束力。

特此承诺。

单位（盖章）： 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共和路169号12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2026 年 07 月 22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

附件 2：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深圳招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全称：[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6302042863]）在此郑重承诺：

一、本投标人与本次招标项目的勘察单位无利害关系

本单位与本次招标项目的勘察单位（全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利害关系，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不存在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或关联关系；
2.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叉任职；
3. 不存在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合同关系或其他关系。

二、承诺真实性保证

本承诺函所载内容均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若违反本承诺，本投标人自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

1. 投标被否决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2. 招标人可以随时解除已签订的合同，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赔偿招标人及相关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4. 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上海三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曹峰

日期：2026 年 07 月 22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的要求提供。